

Can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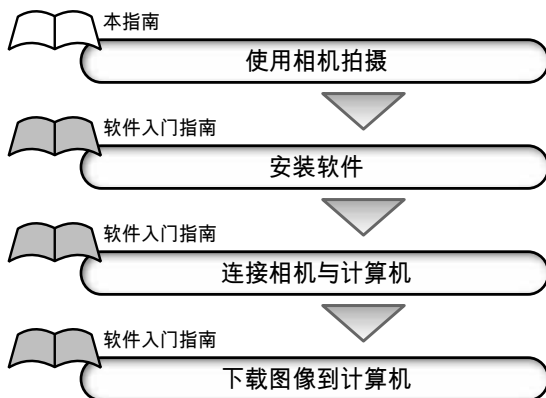
# PowerShot S30 PowerShot S40

数码相机

## 使用者指南



### 流程图与参考指南



- 本指南适用于PowerShot S30和PowerShot S40数码相机。
- 开始使用前，请先阅读封底的注意事项。
- 请参考各打印机的使用者指南。

Exif Print



## 注意事项

### 相机机身温度

如果长时间使用此相机，机身有可能会变热。长时间操作此相机时，请注意及小心这种情况。

### 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生产的，屏上有99.99%以上的像素都符合规格。少于0.01%的像素可能出现失效，或成为黑点或显现红点。但这不会影响到所录制的图像，也不是一种故障。

使用此相机之前，请先阅读由第4页的“请先阅读”部份(第4页)。

## 视频格式

连接电视机使用之前，请先把相机的视频讯号设定为该地区的使用格式(第138页)。

## 语言设定

请参考第25页以更改语言设定。

## 为日期/时间电池充电










- 本相机备有内置锂离子充电电池，可储存日期、时间及其他相机设定。主电池放入相机后，该电池就会开始充电。当您刚购买相机时，请放入已充电的电池或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选购件)至少4小时，为日期/时间电池充电。即使相机电源设定为关闭时，电池仍会继续充电。
- 若相机电源开启时显示设定日期/时间(Set Date/Time)选单，即表示日期/时间电池的电力已经耗尽。请依上述说明为其充电(Rechar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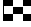
## 免责声明

- 本书所包含的数据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如有任何错误或缺失恕不附带任何责任。
- 佳能公司保留权利可随时变更本手册所提及的硬件及软件的规格而毋须事先声明。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下，本手册不得被复制、传输、抄录、储存于可检索之系统中，或以任何形式翻译成任何语言。
- 佳能公司对于本相机、软件、CompactFlash™卡(CF卡)、个人计算机、外设产品的错误使用或故障，或使用非佳能公司的CF卡所引致的数据遗失或混乱所带来的损失，不负任何责任。

## 商标声明

- Canon、PowerShot和Bubble Jet是佳能公司的商标。
- CompactFlash是SanDisk Corporation的商标。
- 除以上名称及产品外，本指南内所述的名称与产品可能为其他公司的注册商标或商标。

请先阅读 .....	4
快速入门 .....	8
部件指南 .....	10
正面 .....	10
背面/底部 .....	11
操作键 .....	12
拍摄模式转盘 .....	13
操作多功能控制器 .....	14
相机预备 .....	15
为电池充电 .....	15
安装电池 .....	17
使用家用电源 .....	19
安装CF卡 .....	21
设定日期/时间 .....	24
设定语言 .....	25
安装相机带 .....	26
使用相机软包(选购件) .....	26
基本功能 .....	27
开关电源 .....	27
切换拍摄与重播 .....	29
切换液晶显示屏显示模式 .....	30
按下快门键 .....	34
使用光学取景器拍摄 .....	36
调整变焦(焦距) .....	37
选择选单与设定 .....	38
自定义相机(我的相机设定) .....	41
更改我的相机设定 .....	41
自定义我的相机设定 .....	43
拍摄—让相机选择设定 .....	44
 自动模式 .....	44
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	46
 使用闪光灯 .....	47
 人像模式 .....	49
 风景模式 .....	49
 夜景模式 .....	50
 快速快门 .....	50
 慢速快门 .....	51
 更改色彩效果 .....	52
 辅助合并模式 .....	53

	短片模式 .....	56
	微距模式 .....	57
	自拍机 .....	58
	连续拍摄模式 .....	59
	数码变焦 .....	60
<b>拍摄—选择特别效果 .....</b>		<b>61</b>
	更改分辨率与压缩率 .....	61
	更改文件格式 .....	64
<b>P</b>	程序自动曝光 .....	65
<b>Tv</b>	设定快门速度 .....	66
<b>Av</b>	设定光圈 .....	68
<b>M</b>	手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 .....	70
	选择自动对焦框 .....	71
	调整曝光补偿 .....	73
<b>WB</b>	设定白平衡 .....	74
	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77
	调整闪光输出(闪光曝光补偿) .....	78
	锁定曝光设定(自动曝光锁) .....	79
	锁定闪光曝光设定(闪光曝光锁) .....	81
	切换测光模式 .....	82
	以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	84
	手动设定图像特性 .....	87
	重设文件编号 .....	89
	各拍摄模式可使用的功能 .....	90
<b>重播 .....</b>		<b>92</b>
	查看个别图像(单一图像重播) .....	92
	放大图像 .....	93
	同时查看九个图像(索引重播) .....	94
<b>JUMP</b>	在图像间跳转 .....	95
	查看短片 .....	96
	旋转显示的图像 .....	97
	为图像加入声音短讯 .....	98
	自动播放(幻灯片播放) .....	99
	保护图像 .....	103
<b>删除 .....</b>		<b>104</b>
	删除单一图像 .....	104
	删除所有图像 .....	105
	CF卡格式化 .....	106
<b>打印设定(DPOF打印设定) .....</b>		<b>107</b>
	选择打印的图像 .....	107

设定打印风格 .....	109
重设打印设定 .....	111
<b>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 打印 .....</b>	<b>112</b>
连接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至相机 .....	112
打印 .....	114
使用DPOF设定打印 .....	119
<b>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 打印 .....</b>	<b>121</b>
连接喷墨打印机至相机 .....	121
打印 .....	123
使用DPOF设定打印 .....	128
<b>图像传输设定 (DPOF传输命令) .....</b>	<b>130</b>
选择传输的图像 .....	130
重设传输设定 .....	132
<b>选单选项列表 .....</b>	<b>133</b>
记录选单 .....	133
播放选单 .....	136
设定选单 .....	137
我的相机选单 .....	139
重设所有设定为预设值 .....	141
<b>以电视屏幕拍摄/重播 .....</b>	<b>142</b>
<b>附录 .....</b>	<b>143</b>
相机护理 .....	143
故障排除 .....	144
提示列表 .....	147
规格 .....	151
<b>索引 .....</b>	<b>155</b>

## 文中的提示符号



本符号代表可能会影响相机操作的项目。



本符号代表基本操作步骤的补充说明。



本符号代表有关相机及摄影的提示。

#### 试拍

我们建议您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先试拍几个其他的图像，以确保相机操作正常及您能正确地操作本相机。请注意，若因相机或附件（包括CompactFlash™卡）的故障，导致无法录制图像或录出无法读取的图像格式而引起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附属机构以及本数码相机的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或国内之版权法规。即使摄制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请注意在某些状况下运用相机或其他装置记录或复制表演、展览、或商业活动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

#### 保修范围

本机的保修服务范围仅限于在该原出售国家/地区。如果您在外地使用本机时发生问题，请把它带回原出售国家/地区，再向客户服务中心求助。

###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确定您已阅读并了解下列的安全注意事项。请确认您操作相机的方法是正确的。
- 以下数页内的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您如何安全正确地操作本相机与其配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设备的伤害或损失。
- 以下数页内的“器材”字眼主要指的是相机、供电配件及选购的小型电源转接器。

## 警告

- 请勿把相机直接对准太阳或其他强烈光源，否则您的视力可能受损。
- 使用闪光灯时，请与人或动物的眼睛保持距离。距离太近时，面对强烈光源可能对视力造成伤害。请特别注意，使用闪光灯时要与婴儿保持一米（39英寸）以上的距离。
- 请把相机存放在儿童与婴儿拿不到的地方。如果意外破坏了相机或电池，可对儿童造成严重的伤害。除此之外，相机带如果缠绕在儿童的脖子上可能导致窒息。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器材在本说明书中没有说明的任何部分。拆开或改装本相机可能导致高压电击。内部检查或保修应由本公司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服务中心所指定的合格服务人员负责。
- 如果本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以免触及高电压。同样道理，如果本器材因受损而导致内部零件外露，也请勿碰触外露的零件，以免触及高电压。应立即与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如果有任何部份冒烟或发出难闻的气味，应立即停止操作器材，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立即关闭相机的电源，并移除相机的电池及拔掉插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确定停止冒烟及发出气味。请与您的相机经销商或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如果您不慎把本相机跌落地面或损坏了其外壳，应立即停止操作本相机。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把相机关闭，并取出相机电池和拔掉插在电源插座上的电源线。请尽快与您的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请勿让本相机接触到水或其他液体，或把本机浸入水或其他液体之中。请勿让液体进入本机。本机并无防水功能。如果外壳沾到液体或盐水，请把外壳擦乾。如水或其他异物进入相机内部，请立即把相机关闭，取出电池或拔掉插在插座上的电源线。继续使用本机可能导致起火或触电。请立即与相机经销商或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请勿把含酒精、苯、溶剂或其他易燃物质涂抹在本器材上。使用这些物质可能导致起火。
- 请定期拔除电源线，并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灰尘。长时间在潮湿多尘的环境下，插头四周的灰尘可能会积聚湿气，导致短路及火灾。
- 请勿剪断、损坏、修改或将重物置于充电座电源线上。上述的行为可能导致短路，进而导致起火或触电。

- 
- 请勿用湿手碰触充电器电源线，否则可能触电。拔除电源线时，应握着插头坚硬的部分。握着插头软的部分拔除电源线可能损害电线与其绝缘部分，有起火或触电的可能。
  - 使用不符合本器材所建议的电源可能导致过热、器材变形、起火、触电或其他危险。只可使用所建议的供电附件。
  - 请勿把电池置于热源附近，或直接受到火焰或高温影响的地方。请勿把电池浸入水中，这样可能使电池受损，导致侵蚀性液体流出、起火、触电、爆炸与严重伤害。
  - 请勿试图把电池拆解、改装或加热。这样可能造成爆炸，导致严重伤害。如果身体的任何部分，包括眼睛与嘴部或衣物接触到电池内部的化学物质，应该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如果眼睛或嘴巴接触到这些物质，请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并就医。
  - 请避免让电池跌落地面，或剧烈撞击电池，否则其外壳可能受损。这样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受伤。
  - 请勿用金属物体（例如钥匙环）把电池端子短路。这样可能导致电池过热、燃烧或造成其他伤害。携带或储存电池时，请使用提供的端子盖。
  - 丢弃电池前，请用胶布或其他绝缘体盖住电池端子，以免直接接触其他物体。电池端子如果接触到垃圾桶中的其他金属物体或材料可能导致起火或爆炸。如果您附近有专门处理电池的垃圾处理设施，请尽量利用。
  - 仅可以使用NB-2L电池。使用其他电池可能造成爆炸或泄漏，导致起火、受伤或对环境造成伤害。
  - 请使用附送的电池充电器为NB-2L电池充电。使用其他充电器可能造成主机过热及变形，导致起火、受伤或对环境造成伤害。
  - 充电后或不使用本相机时，请拔掉电池充电器及小型充电座与相机和电源插座的连线，避免起火或造成其他危险。长时间使用可能使它过热与变形，导致起火。
  - 随机提供的电源充电器小型电源转接器的相机端子是专为您的相机而设计。请勿配合其他产品或电池使用，否则可能导致起火或其他危险。
  - 请保持电池充电器的端子清洁。请勿将金属物件放在端子上，否则可能造成火灾及其他灾害。
-



## △ 注意

- 请避免在强烈阳光直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上或行李厢里。直射的强烈阳光或高温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爆炸，进而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可能导致外壳变形。使用小型充电座为电池充电或供电给相机时，请确定通风良好。
- 请勿把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存放在这些地方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以相机带挂起或拿起本相机时，请避免撞击或震荡相机，以免导致相机受损。
- 拍摄时请注意手指不要挡住闪光灯。除此之外，连续快拍数张后请勿碰触闪光灯表面。否则可能被烫伤。
- 如果您长时间使用本机，机身温度可能升高。您双手可能感到灼热，因此长时间操作本机时请小心。

## 避免故障

### ■ 避免强力磁场

请勿把相机放在接近电动马达或其他会产生强力磁场的设备。暴露在强力磁场下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破坏其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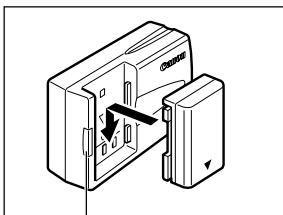
### ■ 避免凝结引致的问题

把本相机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导致其内外表面凝结（水滴）。您只要把相机放在塑胶袋里，在使用之前先让它逐渐地调整到环境的温度，就可以避免这个问题。

### ■ 如果相机内部凝结

发现凝结后，请立即停止使用相机。继续使用可能导致相机受损。请取出相机上的CF卡、电池及家用电源，等到湿气完全消散后再使用相机。

##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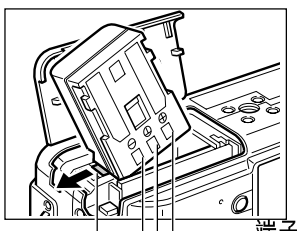
充电指示灯

### 为电池充电 (第15页)。

使用附送的电池充电器为电池充电。完成充电后，充电指示灯会由橙色变为绿色。

- 请注意：电池充电器的形状视地区而定。

##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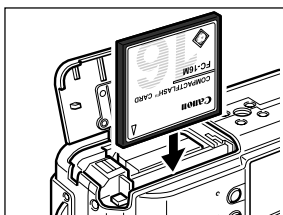
电池锁

端子

### 安装电池 (第1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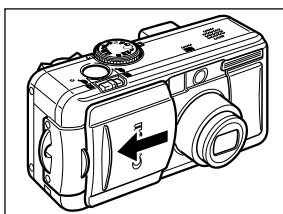
打开CF卡插槽/电池仓盖。使用电池的角位依照箭头的方向拉出电池锁，然后把电池插入电池仓直至锁定到位。

## 3



### 安装CF卡 (第21页)。

##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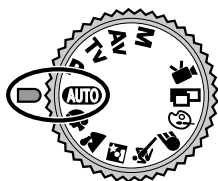


### 打开镜头盖 (第27页)。

相机接通电源并进入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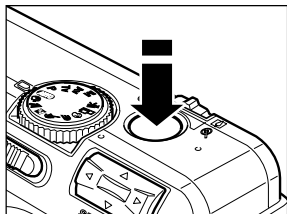
- 如果液晶显示屏上出现[设定日期/时间 (Set Date/Time)]选单，请设定日期及时间 (第24页)。

## 5



###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AUTO** (第4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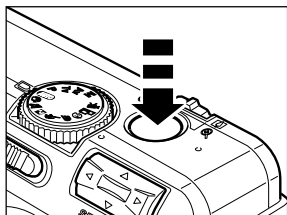
6



### 对焦(第34页)。

对准主体，轻轻地半按快门键。自动对焦完成后，相机会发出两次哔声。

7



### 拍摄(第34页)。

完全按下快门键。拍摄完成后，您会听到快门关闭的声音。

8



### 观看所记录的图像(第46页)。

所记录的图像会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约2秒。请持续按下快门键，或在显示图像时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设定**(SET)，即可在放开快门键后继续显示该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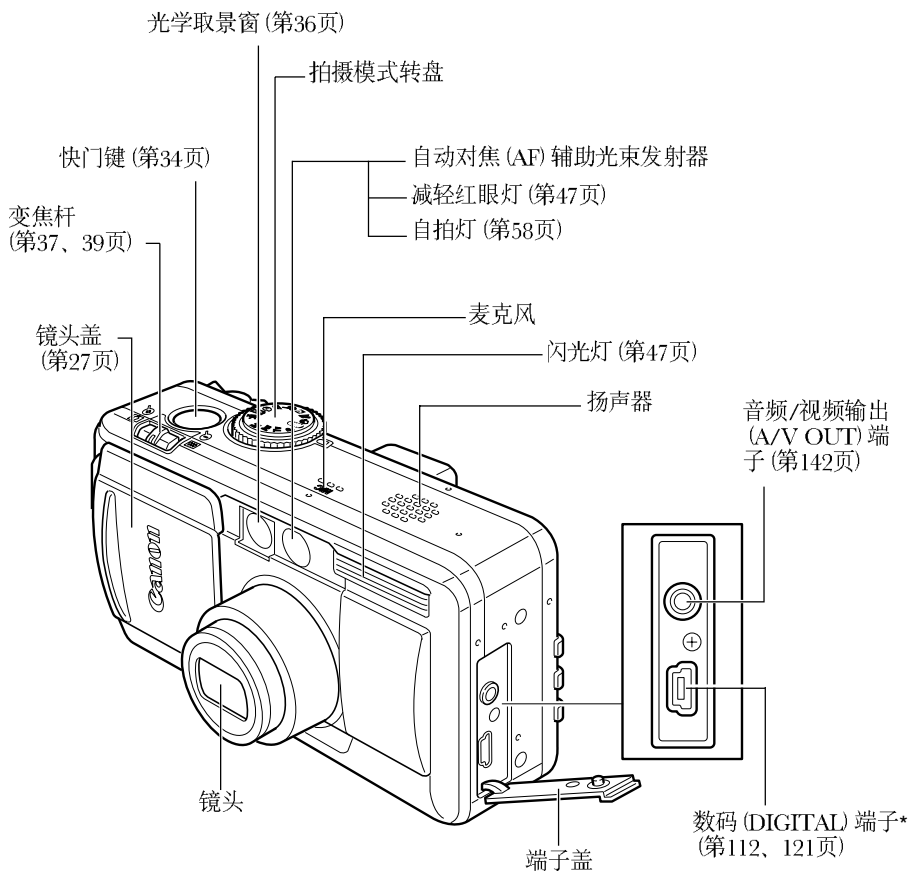


#### 立即删除显示的图像

1. 在显示该图像时按下 **删除** 键。
2. 确定已选择[删除(Erase)]并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设定**(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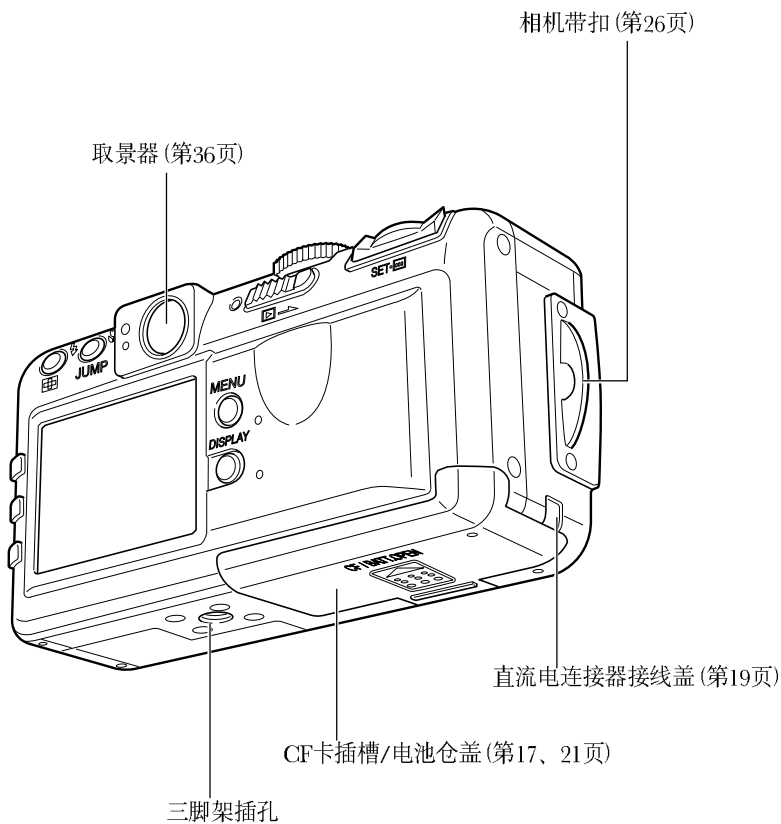
## 正面



\* 要把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或打印机，请使用以下连接线。

- 计算机：USB 介面连接线 IFC-300PCU (随本相机附送)
-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直接介面连接线 DIF-100 (随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附送)
-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喷墨打印机—数码相机连接线 (随兼容直接打印的喷墨打印机附送)

## 背面/底部



- 为了防止在运送时意外刮花，液晶显示屏上覆盖一块塑胶薄片，请在使用前把胶片移除。

# 操作键

- ☰ (曝光) / WB (白平衡) /
  - ☒ (自动包围曝光) /
  - ☒ (闪光曝光补偿) 键
- (第73、74、77、78页)

电源/模式指示灯 (第2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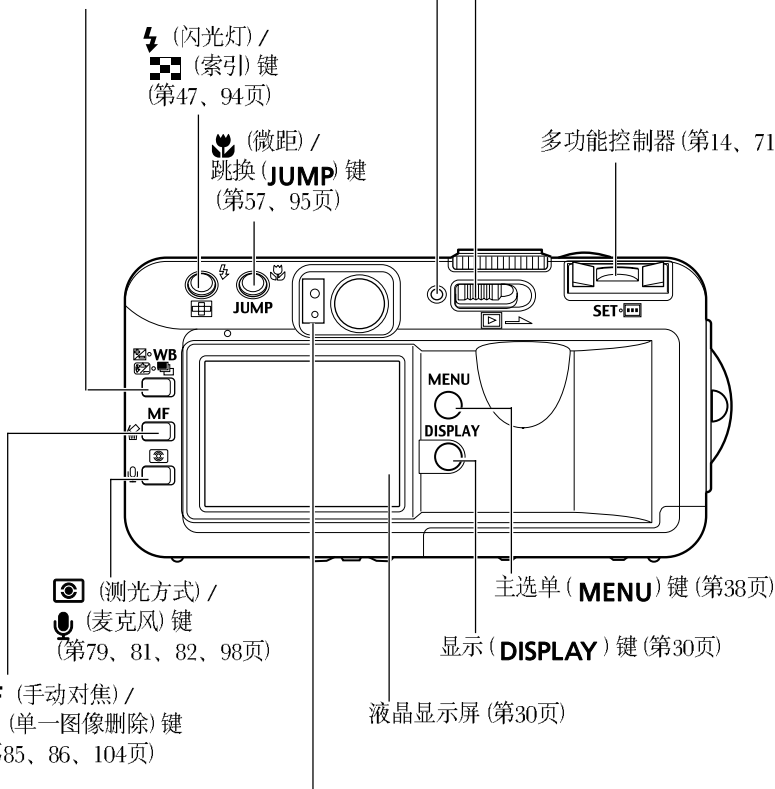
电源/重播杆 (第27、29页)

- ⚡ (闪光灯) /
  - ☒ (索引) 键
- (第47、94页)

🌸 (微距) /  
跳换 (JUMP) 键

(第57、95页)

多功能控制器 (第14、71页)



- 👁️ (测光方式) /
  - 🎤 (麦克风) 键
- (第79、81、82、98页)

主选单 (MENU) 键 (第38页)

显示 (DISPLAY) 键 (第30页)

液晶显示屏 (第30页)

- MF (手动对焦) /
  - 🗑️ (单一图像删除) 键
- (第85、86、104页)

## ● 上方指示灯

当按下快门键或进行下列操作时，指示灯会亮起或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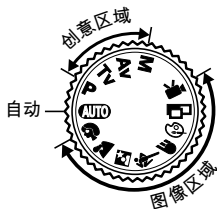
- 绿灯：准备拍摄/准备通讯 (连接计算机时)
- 绿灯闪烁：接通电源/正在写入CF卡/正在读取CF卡/正在删除CF卡/传输数据 (连接计算机时)
- 橙灯：准备拍摄 (闪光灯开启)
- 橙灯闪烁：准备拍摄 (相机震动警告)

## ● 下方指示灯

- 黄灯：微距模式/手动对焦模式
- 黄灯闪烁：无法对焦 (虽然能够按下快门键，但请使用对焦锁或以手动方式调整对焦，第86页)

# 拍摄模式转盘

可使用拍摄模式转盘切换拍摄模式。



- **AUTO** : 自动 (第44页)


相机会自动选择设定。


- **图像区域**


相机会根据图像的类型，自动选择有关设定。


-  : 人像 (第49页)


-  : 风景 (第49页)


-  : 夜景 (第50页)

-  : 快速快门 (第50页)

-  : 慢速快门 (第51页)

-  : 色彩效果 (第52页)

-  : 辅助合并 (第53页)

-  : 短片 (第56页)

- **创意区域**

使用者自行选择曝光、光圈及其他设定以制造特别效果。

- **P** : 程序自动曝光 (第6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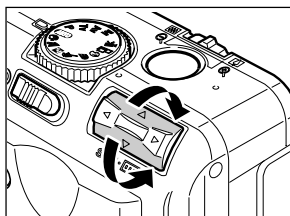
- **Tv** : 快门速度先决自动曝光 (第66页)

- **Av** : 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第68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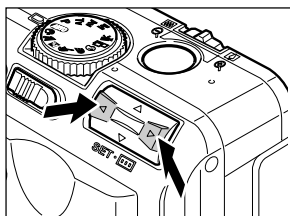
- **M** : 手动曝光 (第70页)

## 操作多功能控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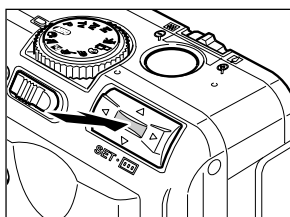
多功能控制器用于选取液晶显示屏上的选项、图像及选单，以及确认选择。




把液晶显示屏上的光标向上或向下移动。  
使用 ▲ 或 ▼ 以选择液晶显示屏上的选单项目。



把液晶显示屏上的光标向左或向右移动。  
使用 ◀ 或 ▶ 以选择液晶显示屏上的选单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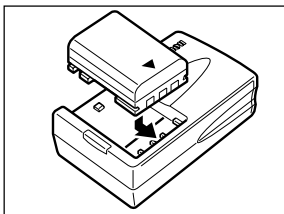
确认所选取的选单选项或AF框。  
按下设定 (SET) 或 .



## 为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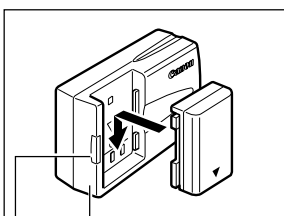
首次使用相机及在其后相机显示“Charge the battery pack”提示时，请使用电池充电器CB-2LT或CB-2LTE为电池NB-2L (附件) 充电。

1



把电池的边缘对齐充电器的线条，然后依箭头的方向滑入电池。

2



CB-2LT  
充电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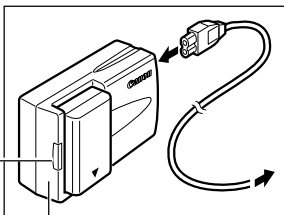
电池充电器的型号名称及类型视地区而定。

(适用于CB-2LT)

把电池充电器插入电源插座。

(适用于CB-2LTE)

把电源线接上电池充电器，然后插入电源插座。



CB-2LTE  
充电指示灯

(适用于CB-2LT及CB-2LTE)

- 电池充电时，充电指示灯会亮起橙色。当充电完成时，指示灯会变为绿色。
- 充电后，请拔除电池充电器及删除充电器内的电池。



- 要保护电池及延长电池的寿命，请勿为电池一次充电超过24小时或以上。



- 本相机采用锂离子电池，因此充电前不需把电池完全用尽或放电。随时可充电。
- 把完全用尽的电池完全充电约需80分钟(基于标准佳能测试准则)。请在摄氏5至40度(32至104华氏度)的范围内进行充电。
- 充电时间随环境湿度与电池的充电状态而有所不同。
- 充电时可能会听见噪音，这并不是故障。

## 为电池充电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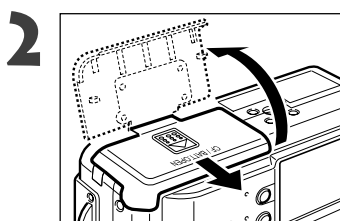
### 电池的使用注意事项

- 请保持电池与相机端子(⊕Ⓜ⊖)清洁。端子不洁可能导致电池与相机接触不良。充电或使用前请用纸巾或乾布擦拭端子。
- 充电时请勿让任何东西(例如桌布、垫子或毯子)盖着电池充电器。否则会导致内部发热,并可能起火。
- 请勿使用附送的电池充电器替NB-2L以外的电池充电。
- 即使关闭电源,电池只要放在相机或充电器中便会不断少量放电,缩短电池寿命。请取出电池,接上附送的端子转接器,并存放在凉爽乾燥的地方(摄氏30度/华氏86度或以下)。使用前请先充电。
- 即使充完电的电池也会不断自然放电。请在使用当日或前一天替电池充电,以确保电池已完全充电。
- 由于长时间(约1年)存放完全充电的电池可能会缩短电池寿命或影响性能,建议使用相机内的电池直至电力耗尽,然后把电池存放于室温(摄氏30度/华氏86度或以下)。如果长时间不使用电池,请在存放之前,使用相机把电池完全充电后再完全放电(每年最少一次)。
- 相机只要开启,就算不使用任何功能都会耗电。如欲保存电池的电力,请特别注意把电源关闭。
- 虽然电池的最高操作温度为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最适合的温度为摄氏10至30度(华氏50至86度)。于低温下,例如在滑雪的情况,电池的性能会暂时衰退,减少其可使用的时间。
- 如果电池即使在完全充电后的可用时间还是显著减少,请更换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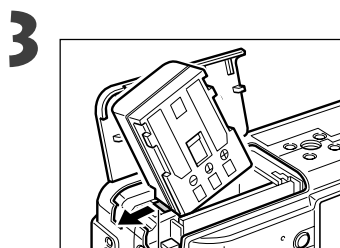
# 安装电池

把电池NB-2L (附件) 装入相机的步骤如下。如要长时间使用相机, 请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 (第19页)。

- 1 关闭相机电源 (第27、29页)。
  - 确认电源/模式指示灯没有亮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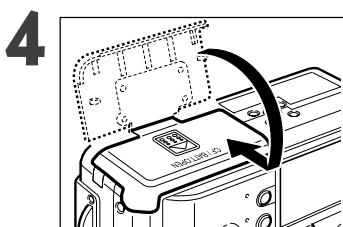


顺着箭头方向滑动CF卡插槽/电池仓盖, 然后打开盖子。



使用电池的角位依照箭头的方向拉出电池锁, 然后把电池插入电池仓直至锁定到位。

- 要取出电池, 请松开电池锁。



关上CF卡插槽/电池仓盖, 然后把它滑动至原来的位置, 直到“咔”一声到位。






- 首次使用电池之前请先充电 (第15页)。
- 当取景器左边的上方指示灯闪动绿光时, 即表示正在读写、删除或传输CF卡的数据。因此, 请勿在指示灯闪动绿光时关闭相机电源或打开CF卡插槽/电池仓盖。
- 不使用相机时, 请取出电池。

## 安装电池 (续)



### 电池能量微弱

当电池电量降低时，会显示下列图标及/或提示。

	电池电量很低。请在长时间使用电池之前尽快把它充电。 当液晶显示屏为关闭时，若是按下 <b>DISPLAY</b> 、  、  或  键会显示此图标。
更换电池	电池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刻更换电池。

### 电池性能 (完全充电的NB-2L电池)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播放 (时间)
	开启液晶显示屏	关闭液晶显示屏	
PowerShot S30	约 160 张	约 390 张	约 150 分钟
PowerShot S40	约 180 张	约 420 张	约 150 分钟

- 上述数字依据标准佳能测试条件，实际数字因应拍摄环境与拍摄模式而定。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在低温的环境使用时，电池效能会降低且电池图标会较高温时提早出现。若要在此温度下提高其效能，可在使用前先把电池放在您的口袋中加暖。

#### <测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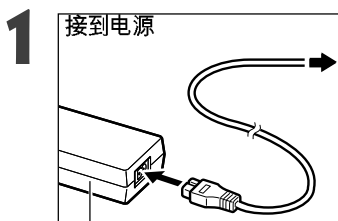
拍摄：室温 (摄氏23度，华氏73度)，每20秒在最广角与最远摄之间交替改变，闪光灯每4张用一次，每拍8次就关闭相机电源然后再开启。使用CF卡。

重播：室温 (摄氏23度，华氏73度)，连续重播，各图像播放5秒。使用CF卡。

# 使用家用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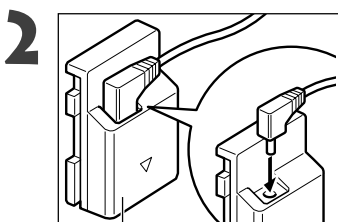
如需长时间使用或连接计算机或打印机，建议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700\*（选购件）。

\*包含小型电源转接器CA-PS700、直流电连接器DR-700及电源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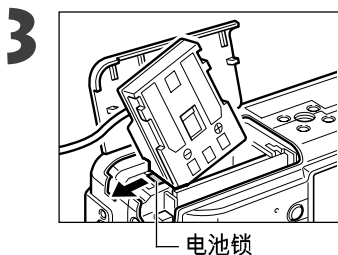
小型电源转接器CA-PS700

把电源线接到小型电源转接器，再插入电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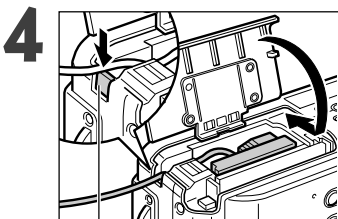


直流电连接器DR-700

把小型电源转接器接线的直流电插头连接直流电连接器DR-700端子。



打开CF卡插槽/电池仓盖，然后插入直流电连接器直到锁上。



直流电连接器接线盖

使用接线并持续按下直流电连接器接线盖，然后关上CF卡插槽/电池仓盖。

- 使用后请务必拔出电源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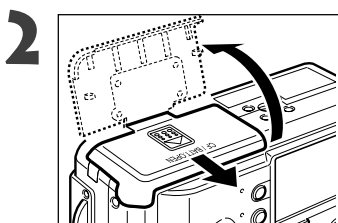
## 使用家用电源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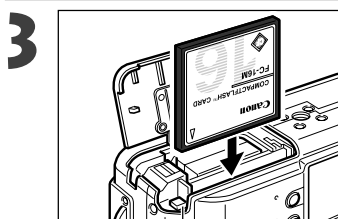
- 连接或拔出小型电源转接器之前，请务必关闭相机电源。
-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700以外的转接器，可能会导致相机或交流电转接器套件发生故障。

# 安装CF卡

- 1 关闭相机电源 (第27、29页)。
  - 确认电源/模式指示灯没有亮起。



顺着箭头方向推开CF卡插槽/电池仓盖并把它拉开。



插入CF卡，使标签面朝外，箭头朝内。

- 完全插入CF卡，直至CF卡退出键完全突出。
- 若要取出CF卡，请按下CF卡退出键并拉出CF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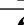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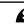





CF卡退出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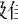


- 当取景器左边的指示灯闪动绿光时，相机正在写入、读取、删除或传输图像至CF卡，或从CF卡下载图像。请勿进行下列操作，以免图像数据丢失或损坏：
  - 请勿摇动相机。
  - 请勿关闭相机电源或打开CF卡插槽/电池仓盖。
  - 请勿取出CF卡。
- 电源开启时请勿打开CF卡槽/电池仓盖。
- 请注意：以其他品牌相机或应用程序格式化或编辑的CF卡，在本机上可能无法正确使用。

## 安装CF卡 (续)

### CF卡种类与估计容量(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FC-8M	FC-16M	FC-32M	FC-64M	FC-128M
L (大)	PowerShot S30		4	8	18	38	76
	□ 2048 x 1536 像素		8	16	33	68	137
			16	32	68	136	274
	PowerShot S40		3	7	14	30	61
	□ 2272 x 1704 像素		6	13	27	54	110
		13	26	54	110	220	
M 1 (中1)	□ 1600 x 1200 像素		7	14	30	61	123
			13	26	54	109	219
			26	52	108	217	435
M 2 (中2)	□ 1024 x 768 像素		12	25	53	107	215
			23	46	94	189	379
			42	84	174	349	700
S (小)	□ 640 x 480 像素		29	58	120	241	483
			47	94	196	394	789
			83	165	337	677	1355
RAW	PowerShot S30						
	□ 2048 x 1536 像素		2	5	11	24	49
	PowerShot S40						
	□ 2272 x 1704 像素		1	4	10	20	42
短片	□ 320 x 240 像素		30 秒	61 秒	124 秒	250 秒	502 秒
	□ 160 x 120 像素		112 秒	223 秒	457 秒	916 秒	1834 秒

- 上述数字依据标准佳能测试条件，实际数字视其拍摄环境与设定而有所不同。
- 下列是短片片段的最长可记录时间(约数)：  
 : 30秒， : 120秒。图表显示的最长时间是反映连续拍摄的情况。
-  (极佳)、 (佳)与 (普通)代表相对压缩比。



## CF卡的使用注意事项

- CF卡是一种高度精密的电子设备。请勿折曲、施压、震动或撞击CF卡。
- 请勿试图拆解或改装CF卡。
- 把CF卡迅速地从高温带到低温处，或从低温带到高温处都可能令CF卡发生凝结现象，因而有可能发生故障。如欲避免凝结，请把CF放在密闭的塑胶袋里，再把它拿到温度不同的地方，并让它慢慢地适应新的温度。如果CF卡发生凝结的情形，请把它置于室温环境中，直到水珠完全蒸发为止。
- 请把CF卡置于提供的盒中存放。
- 请勿在下列的地点使用或存放CF卡。
  - 有灰尘或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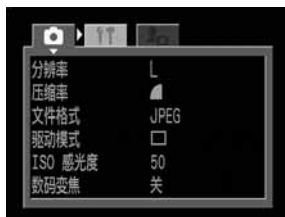
Microdrives是一个使用硬盘的记录媒体。它的优点是容量大，并且能够以低成本在每MB记录大量数据。但与应用快闪内存的CF卡比较，Microdrives容易受到撞击及震动的影响。因此，如果您使用Microdrives，请在拍摄或重播图像时加倍注意，切勿撞击或震动相机。

# 设定日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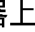
首次开启相机电源或内置锂电池电量过低时，相机会显示设定日期/时间 (Set Date/Time) 选单，此时请由步骤5开始重设日期及时间。

**1** 开启相机电源 (第27页)。

**2**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  (记录) ] 或 [  (播放) ] 选单会出现。





 (记录) 选单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选择 [  (设定) ] 选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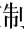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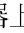
- 按下 **跳换 (JUMP)** 键也可切换选单。



**4**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选择 [ 日期/时间 (Date/Time) ]，再按下设定 (SET)。

- 某些地区的日期格式可能和此处示范的原厂预设方式不同。


**5** 设定日期与时间。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选择所要更改的栏位。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设定数值。
- 日期可设至2030年。



**6** 按下设定 (SET)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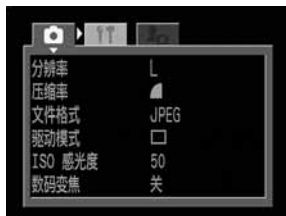
- 调整设定后，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视窗。

 • 如果取出相机的电池约3星期，您可能需要重设日期及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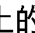
# 设定语言

1 开启相机电源 (第27页)。

2 按下主选单 ( **MENU** ) 键。  
• [  (记录) ] 或 [  (播放) ] 选单会出现。



 (记录) 选单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选择 [  (设定) ] 选单。

• 按下 **跳换 (JUMP)** 键也可切换选单。

4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 [语言 (Language)], 再按下设定 (**SET**)。



5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一种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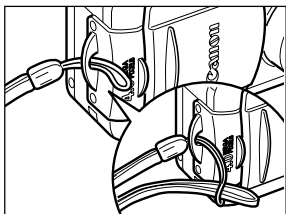
6 按下设定 (**SET**)。

• 调整设定后,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视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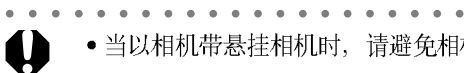


• 在重播模式下, 按下 **跳换 (JUMP)** 键时持续按下 **设定 (SET)**, 即可更改语言。但当连接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 CP-10 (选购件) 或配备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 时则无法设定。

## 安装相机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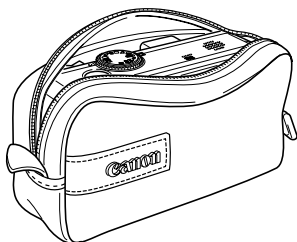


把相机带的小圈穿过相机上的相机带扣，并把大圈穿过小圈拉出直到小圈稳固的系在相机带扣上。



- 当以相机带悬挂相机时，请避免相机摆动或与其他物件碰撞。

## 使用相机软包 (选购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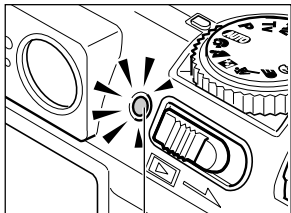


相机软包可用于携带相机、电池及CF卡。

- 在不同地区选购件的相机软包的外型及规格或会有所不同。

## 开关电源

当接通相机电源时，电源/模式指示灯会持续亮起。电源/模式指示灯如下表示相机的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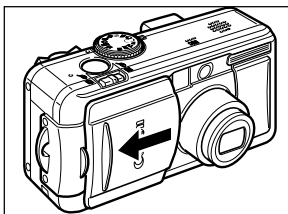
电源/模式指示灯

- 橙灯： 拍摄模式
- 绿灯： 重播模式/打印机连接模式\*
- 黄灯： 计算机连接模式\*
- 关闭： 相机电源关闭。

\* 有关打印机连接模式的说明，请参考“使用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 (选购件) 打印” (第112页) 及“使用配备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 打印” (第121页)。有关计算机连接模式的说明，请参考随相机附送的软件入门指南。

### 在拍摄模式下开启/关闭相机

1



打开镜头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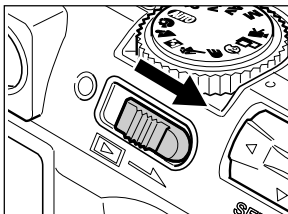
- 相机在拍摄模式下开启电源。
- 电源/模式指示灯亮起橙光。

关上镜头盖。

- 电源关闭。

### 在重播模式下开启/关闭相机

1



把电源/重播杆滑向右边，并保持在该位置，直到液晶显示屏上出现图像，然后松开。

- 相机在重播模式下开启电源。
- 电源/模式指示灯亮起绿光。

把电源/重播杆再次滑向右边。

- 电源关闭。


## 开关电源 (续)



- 接通电源时，您可以听见起动声音及看见起动图像。（要更改起动声音及图像，请参考下面及第41及139页的说明。）
- 当液晶显示屏关闭或音频/视频输出 (A/V OUT) 端子连接至电视时，起动图像将不会显示。




### 开启相机电源时不显示起动声音及图像

持续按下  键，然后开启相机电源。

### 省电功能

本相机具备省电功能，在下列情况下，当省电功能被设定为关闭时，相机会自动关闭电源。

- |          |  |
|----------|--|
| 拍摄模式：    | 不操作约3分钟后即会关闭电源。即使关闭了省电功能，液晶显示屏在不操作约3分钟后也会关闭。 |
| 重播模式：    | 不操作约5分钟后即会关闭电源。                              |
| 打印机连接模式： | 不操作相机或打印机停止打印约5分钟后即会关闭电源。                    |
| 计算机连接模式： | 不操作约5分钟后，计算机屏幕会显示警告提示。再过1分钟不操作，相机电源便会关闭。     |
- 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时，省电功能不会启动。

- 请使用下列方法以恢复电源。
  - 相机在拍摄模式下，如果省电功能启动，半按快门键。
  - 相机在重播模式下，如果省电功能启动，把电源/重播杆再次滑向右边。
- 请注意：即使在省电模式使相机关机后，相机仍会消耗微量电源。
- 当相机作幻灯片播放时，省电模式会关闭 (第99页)。
- 您可在  设定]选单内关闭省电功能 (第138页)。

# 切换拍摄及重播

您可以快速切换拍摄及重播模式。这可方便您在拍摄后立即查看或删除图像，然后重新拍摄。

## ● 拍摄模式

### 1 把电源/重播杆滑向右边 (第27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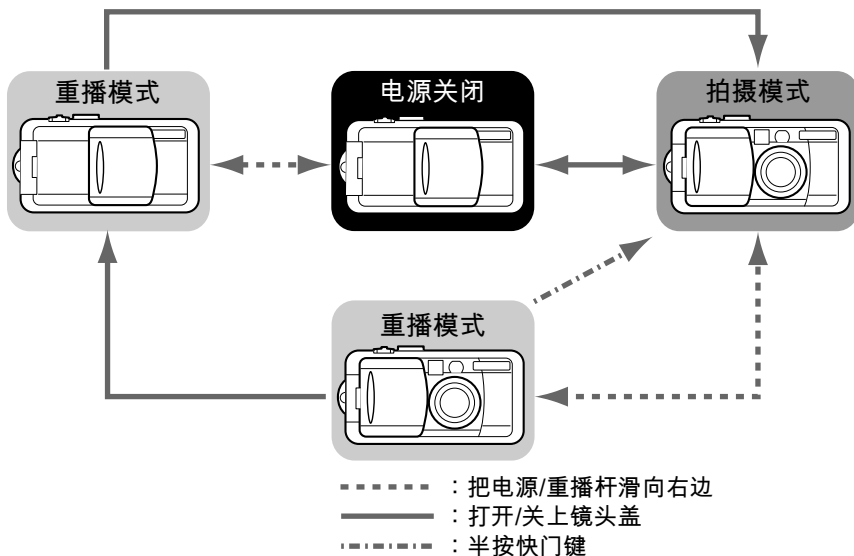
- 相机切换至重播模式。在这种情况下，镜头不会收回。
- 要返回拍摄模式，把电源/重播杆再次滑向右边或半按快门键。

## ● 重播模式 (镜头盖关闭)

### 1 打开镜头盖 (第27页)。

- 相机切换至拍摄模式。

.....  
💡 相机三个状态的关系 (电源关闭/拍摄模式/重播模式)



# 切换液晶显示屏显示模式

拍摄时，您可以使用液晶显示屏来确认图像、重播拍摄的图像或调整选单设定。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切换液晶显示屏的显示模式。

## ● 拍摄模式

- 每次显示 (DISPLAY) 键可把液晶显示屏切换至下一个模式。

开启 (无信息)   开启 (信息查看)   关闭



- 关闭相机电源时，相机会储存液晶显示屏显示模式的开启/关闭设定。当相机再次开启时，即会恢复最后使用的模式。但当液晶显示屏开启及出现“更换电池”提示时，液晶显示屏可能不会在下次启动相机时自动开启。
- 更改拍摄模式时，不论相机是否开启了信息查看模式，液晶显示屏也会显示相关信息约六秒钟。
- 当模式转盘转至 、 或 时，不论液晶显示屏被设定为开启或关闭，显示屏即会开启。



- 准备拍摄时，如果光线不足，液晶显示屏的中央会出现相机震动警告图标 。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闪光灯或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 重播模式

- 当您在重播模式下开启相机时，液晶显示屏会开启 (第27页)。
- 每次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可切换信息查看模式。

单一重播：简单显示   详细显示   不显示



多张重播：简单显示 ↔ 不显示



## 液晶显示屏显示的信息

液晶显示屏在拍摄或重播模式下会显示提示，例如相机设定、剩余图像容量及拍摄日期/时间。

### ● 拍摄模式



信息查看会显示下列提示。

	拍摄模式	第13页
	闪光灯	第47页
	驱动模式	第58、59页
	测光模式	第82页
	白平衡(WB)	第74页
	曝光补偿	第73页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第77页
	闪光曝光补偿	第78页
	压缩率设定	第61页
	分辨率设定	第61页
	文件格式	第64页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第79、81页
	短片记录模式	第56页 □
	微距模式	第57页
	手动对焦	第85、86页
	数码变焦设定*	第60页
	相机震动警告	第30页
	能量微弱	第18页

- 即使关闭液晶显示屏的信息查看，上述深色方格内的图标也会显示。
- 除上述图标外，提示、快门速度、自动对焦框、点测光框、光圈设定及手动对焦指示灯(选择手动对焦时)会如左图的示例显示出来。
- \* 电动变焦反映光学变焦和数码变焦的结合效果。当数码变焦启动时，这些数值便会显示。

## 切换液晶显示屏显示模式 (续)

### ● 重播模式



文件编号

图像编号与  
总数 (显示的  
图像/总数)

拍摄日期/  
时间

在简单显示模式下会显示下列信息。

	压缩率设定	第61页
<b>L M1 M2 S</b>	分辨率设定	第61页
<b>RAW</b>	文件格式	第64页
	声音短讯 (wav文件)	第98页
<b>AVI</b>	短片	第96页
	保护状态	第103页



光圈设定

快门速度

ISO感光度设定

条形图

在详细显示模式下也会显示下列信息。

	拍摄模式	第13页
	分辨率设定	第61页
	曝光等级	第73页
	闪光曝光补偿	第78页
	白平衡	第74页
	测光模式	第82页
	微距模式	第57页
<b>MF</b>	手动对焦	第85、86页

- 此外，ISO感光度、快门速度、光圈设定、条形图及过度曝光警告会显示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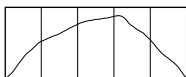
## 条形图

条形图是一个让您决定拍摄图像亮度的图表。图表内的条形愈偏向左侧，图像会愈黑暗；条形愈偏向右侧，图像则愈光亮。如果图像黑暗，请把曝光补偿调整至正数。同样地，如果图像光亮，则把曝光补偿调整至负数(第73页)。

### 条形图示范



黑暗的图像



平衡的图像



光亮的图像

### 过度曝光警告

在详细显示模式下，图像过度曝光的部份会闪动。您可以使用条形图作为指引，把曝光补偿设定为负数并重新拍摄主体。

下列信息也可能出现在某些图像文件上。

	附加非wav格式音效文件或无法识别格式的文件。
	不支持DCF标准（相机文件系统的设计原则）的JPEG文件。
	格式不明的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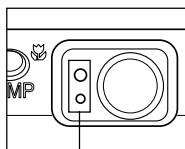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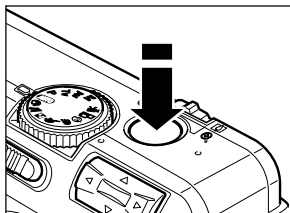
- 请注意：以本相机记录的图像信息可能无法在其他相机正确显示，而以其他相机记录的图像信息也可能无法在本相机正确显示。

### 拍摄注意事项

当使用本机拍摄时，如果场景包含非常光亮的主体，液晶显示屏可能会出现垂直的红色光线。这些光线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但拍摄短片时则会记录在内。这是使用配备CCDs设备的正常现象，并非故障。

# 按下快门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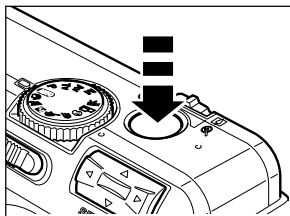
快门键采用两段式设计。



指示灯



自动对焦框



## ● 半按

半按快门键可自动设定曝光、对焦与白平衡。

- 指示灯会如下所示亮起或闪动。
  - 绿色：完成测光 (两次哔声)
  - 橙色：闪光灯将会闪光
  - 橙灯闪动：相机震动警告/曝光不足
  - 黄色：微距模式/手动对焦模式
  - 黄灯闪动：对焦困难\* (一次哔声)
- \* 当黄色指示灯闪动时请使用对焦锁或手动对焦进行拍摄 (第86页)。
- 当液晶显示屏开启时，自动对焦框会如下所示出现。
  - 绿色：完成测光
  - 黄色：对焦困难

## ● 完全按下

完全按下快门键来释放快门。

- 当图像写入CF卡时，上方指示灯会闪动绿光。
- 拍摄完成后，您会听到快门的声音。在听到快门声音之前，请勿移动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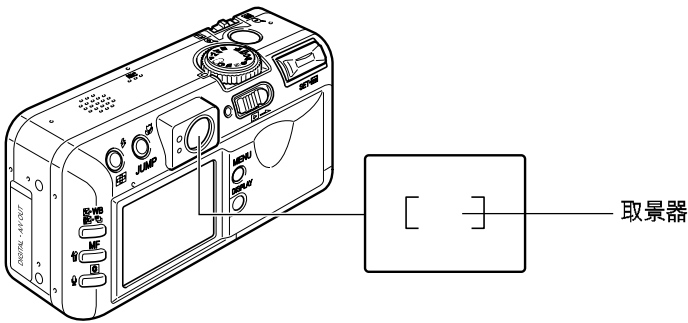


- 如果半按快门键时橙色或黄色指示灯闪动，您仍可以完全按下快门键进行拍摄。
- 图像会先储存到相机的内置内存，然后再记录到CF卡上，因此只要内置内存容量足够，便可以立即拍摄下一张图像。
- 您可在**设定 (Set up)** 选单中开启/关闭哔声与快门声音 (第116页)。
- 如果您把快门声音设定为**关闭 (Off)**，但把哔声设定为**开启 (On)**，完全按下快门时便会发出一次哔声。
- 在短片模式下没有快门声音。

# 使用光学取景器拍摄

本相机配备光学取景器。

- 把取景器中央的方框（自动对焦测光范围）对准拍摄主体，并进行构图。
- 取景器具有约82%实际拍摄图像的视线范围。



## 视差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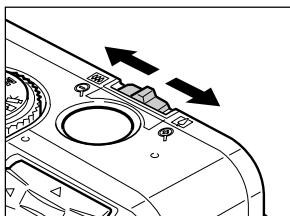
请注意：基于取景器及镜头的位置有所差别，在光学取景器内所见的区域与实际的图像区域会稍有不同，称之为视差现象。如果拍摄主体与镜头的距离愈近，这种现象便会愈明显。在某些情况下，取景器内显示的近摄图像部份，将不会在记录的图像中出现。建议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近摄。

## 使用选择的偏离中央自动对焦框拍摄



如果您选择了偏离中央的自动焦框，请务必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构图（第71页）。

# 调整变焦 (焦距)

可以在7.1毫米至21.3毫米范围 (相当于35至105毫米的35毫米菲林格式) 内调整焦距。



## 远摄/广角

- 向  滑动变焦杆可把景物放大 (远摄)。
- 向  滑动变焦杆可把景物拉远 (广角)。



示范：PowerShot S40

## 数码变焦

- 利用光学变焦镜头放大的图像，仍可以利用数码变焦进一步放大至10倍 (PowerShot S30) 及11倍 (PowerShot S40) 进行拍摄 (第60页)。



- 当液晶显示屏关闭，或在  或  模式下时，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图像的数码变焦比例愈大，图像的便会愈粗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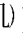
# 选择选单与设定

选单可用于调整拍摄、重播、日期/时间及电子声音设定。在进行下列步骤时，请看着液晶显示屏。

## 1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在拍摄模式下，[  (记录) ] 选单会出现。
- 在重播模式下，[  (播放) ] 选单会出现。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切换选单标识。

- 选单如下所示进行切换：  
[  (记录) ] ↔ [  (播放) ] ↔ [  (设定) ]  
↔ [  (我的相机) ]
- 按下 **跳转 (JUMP)** 键也可切换选单栏。



##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选单项目。



## 4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设定内容。

- 按下 **设定 (SET)**，然后按省略号 (...) 的项目，再选择某个设定。再按下 **设定 (SET)** 即可确认设定。



## 5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并使设定生效。
- 在拍摄模式下，半按快门键即可关闭选单。

.....



- 如果使用数码相机防水套 WP-DC300 (选购件) 保护相机，请在持续按下 **MF** 键后，使用 ◀ 或 ▶ 选择选单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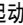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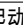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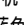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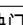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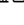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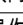




## 选单设定与原厂预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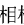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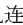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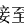
本表显示各选单的选项与预设值。

选单项目	可用设定	参考页	
分办率 (静止图像)	PowerShot S30 <b>L</b> 2048 x 1536 / <b>M1</b> 1600 x 1200 / <b>M2</b> 1024 x 768 / <b>S</b> 640 x 480	第61页	
	PowerShot S40 <b>L</b> 2272 x 1704 / <b>M1</b> 1600 x 1200 / <b>M2</b> 1024 x 768 / <b>S</b> 640 x 480		
分办率 (短片)	320 x 240* /  160 x 120	第61页	
压缩率	(极佳) /  (佳*) /  (普通)	第61页	
文件格式	JPEG* / RAW	第64页	
驱动模式	* /  /  /  /	第58、59页	
记录选单 (红色)	ISO感光度	50* / 100 / 200 / 400 / 800 / AUTO (ISO 800 仅适用于 PowerShot S30)	第87页
	数码变焦	开启 / 关闭*	第60页
	点测光AE区	中央点测光* / AE区	第82页
	查看	关闭 / 2秒* / 10秒	第46页
	文件号码重设	开启 / 关闭*	第89页
	对比度	- / 0* / +	第87页
	锐度	- / 0* / +	第87页
	饱和度	- / 0* / +	第87页
播放选单 (蓝色)	保护	开/关保护图像功能	第103页
	旋转	旋转显示的图像	第97页
	全部删除	删除CF卡内所有的图像	第105页
	幻灯片播放	以幻灯片播放方式重播所选择的图像	第99页
	打印命令	设定打印设定值	第107页
	传输命令	设定传输命令	第130页

## 选单设定与原厂预设值 (续)

	选单项目	可用设定	参考页
 设定选单 (黄色)	哔声	开启* / 关闭	第137页
	液晶屏的亮度	一般 / 光亮*	第137页
	扬声器音量	关闭 / 1 / 2* / 3 / 4 / 5	第137页
	自动关机	开启* / 关闭	第138页
	日期 / 时间	设定日期与时间	第24页
	格式化	CF卡格式化	第106页
	语言	英文* / 德文 / 法文 / 荷兰文 / 丹麦文 / 芬兰文 / 意大利文 / 挪威文 / 瑞典文 / 西班牙文 / 中文 / 日文	第25页
 我的相机 选单(蓝色)	视频系统	NTSC / PAL	第138页
	起动物像	 / 1* /  / 	第41、139页
	起动物音	 / 1* /  / 	第41、139页
	快门声音	 / 1* /  / 	第41、139页
	操作声音	 / 1* /  / 	第41、140页
	自拍机声音	 / 1* /  / 	第41、140页

\* 预设值、预设语言和视频系统因不同地区而异。


- 某些拍摄模式下可能没有部分选单项目。
- 您可以把相机连接至计算机，然后把所需的图像及声音加入[  (我的相机) ]选单中的  及 。详细说明，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 可以操作选单及按钮更改所有设定的预设值(但[日期/时间]、[语言]及[视频系统]则可以一次过重设所有设定(第14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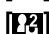
## 自定义相机 (我的相机设定)


“我的相机”让您自定义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每个选单项目有3个选择。

示范：起动图像



 预设相机主题

 科幻小说主题


 动物 (鸟或狗) 主题

## 更改我的相机设定

**1** 开启相机电源 (第27页)。

**2**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记录) 或  (播放) 选单会出现。



**3** 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选择  (我的相机) ]。

• 按下**跳换 (JUMP)** 键也可切换选单标识。

**4**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选单项目。



## 更改我的相机设定 (续)




- 5** 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设定内容。



- 6**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关闭选单，设定生效。
- 在拍摄模式下，半按快门键即可关闭选单。



- 如果把 [  ] (设定) 选单内的 [哔声] 设定为 [开启]，即使把 [  ] (我的相机) 选单内的声音项目 (如 [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 及 [自拍机声音]) 设定为 [  ] (关闭)，相机仍然会发出哔声 (第140页)。

# 自定义我的相机设定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自定义选单[ **23** ]及[ **28** ]的内容，并把内容储存在您的相机。

## 我的相机设定的文件格式

### ● 起动图像

- 记录的图像格式                      JPEG (基线 JPEG)
- 取样速率                                4 : 1 : 1
- 图像大小                                320 x 240 像素
- 文件容量                                20 KB或以下

### ● 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

- 记录的图像格式                      WAVE (单声道)
- 标准位                                    8 位
- 取样频率                                11.025 kHz 及 8.000 kHz
- 记录时间

	11.025 kHz	8.000 kHz
起动声音	1.0秒或以下	1.3秒或以下
快门声音	0.3秒或以下	0.4秒或以下
操作声音	0.3秒或以下	0.4秒或以下
自拍机声音	2.0秒或以下	2.0秒或以下

本相机无法使用上述以外的其他文件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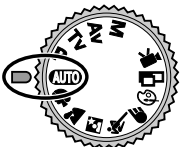
本功能的示范是记录“Say cheese”为自拍机声音，而相机会在拍摄前两秒播放此声音。

请参考随软件附送的软件入门指南，及包含在解决方案光盘内的ZoomBrowser EX 或ImageBrowser的软件指南(两者皆为PDF格式)。

## **AUTO** 自动模式

在本模式下，您只要按下快门键，相机便会完成其他的操作。

**1** 确认相机设定在拍摄模式(第27页)。

**2**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AUTO**。

**3** 把相机对准拍摄主体。

**4** 调整变焦杆直到取得理想的构图(拍摄主体在取景器中的相对大小)。

**5** 半按快门键(第34页)。

- 相机完成测光后会发出两次哔声，而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亮起绿光或橙光。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自动对焦框会以绿色呈现。
- 快门速度与光圈会自动设定。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如果无法为拍摄主体进行对焦，黄色指示灯会闪动，并发出一次哔声。自动对焦框也会以黄色呈现。



自动对焦框

**6** 完全按下快门键(第34页)。

- 您会听到快门启动的声音。
-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图像也会在显示屏上显示约2秒钟。



- 您可修改下列设定。

分辨率	L (大) * / M1 (中 1) / M2 (中 2) / S (小)
压缩率	📄 (极佳) / 📄 (佳) / 📄 (普通)
闪光灯设定	👁️ (自动减轻红眼) * / ⚡ (自动) / 🔌 (关闭)
微距	关闭* / 开启
数码变焦	开启 / 关闭*
驱动模式	□* / 🔄 / 📄
查看	关闭 / 2秒* / 10秒
文件编号重设	开启 / 关闭*

\* 预设值

- 您可以使用查看功能，更改图像在拍摄后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时间长短，或把它设定为不显示(第46页)。

# 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 查看图像

图像会在拍摄后立刻在液晶显示屏中显示约2秒。此外，您也可以利用下列方法延长查看图像的时间。

### ●持续按下快门键

若您保持完全按下快门键，液晶显示屏即会一直显示图像。

### ●按下设定 (SET)

如果您在液晶显示屏正在显示图像时按下**设定 (SET)**，即使您放开快门键后，图像都会一直显示。再次半按快门键即可停止显示。


.....



- 图像显示时，您可以进行下列操作。
  - 删除图像 (第9、104页)。
  - 在详细显示模式下显示图像 (第30页)。
  - 放大图像 (第93页)。
  - 加入声音短讯 (第98页)。

## 更改图像显示时间

图像在拍摄后的显示时间可以更改为2秒至10秒或关闭。

- 1 选择[记录]选单中的[查看 (Review)]。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2 选择查看 (Review) 设定，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如果选了[关闭 (Off)]选项，图像便不会自动显示。
- 如果选了[2秒 (2 sec.)]或[10秒 (10 sec.)]选项，图像会自动显示设定的秒数。
- 您只要保持完全按下快门键，便可以显示比查看设定更长的时间。
- 即使正在显示一个图像，您也可以同时拍摄下一个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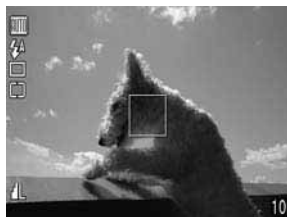
# ⚡ 使用闪光灯

请按照以下的指引使用闪光灯。

	(减轻红眼、自动)	主闪光灯会按照光度的需要自动启动，而减轻红眼灯在每次闪光灯启动时均会亮起。
	(自动)	主闪光灯会按照光度的需要自动启动。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减轻红眼灯和闪光灯每次均会启动。
	(闪光灯开启)	闪光灯每次均会启动。
	(闪光灯关闭)	闪光灯不会启动。

## 1 按下 键切换闪光灯模式。

- 液晶显示屏会显示选择的闪光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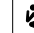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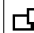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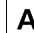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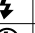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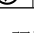


## 2 拍摄图像。

- 半按快门键时，如果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亮起橙色，闪光灯会启动。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 内置闪光灯设定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无法使用闪光灯。

														
<input type="checkbox"/>  (减轻红眼、自动)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闪光灯关闭)	●	●	●*	●	●	●*	●	●*	●*	●*	●*	●*	●*	

\* 预设值。

● 可选择设定。

▲ 只有第一个图像能选择设定。

- 无法选择设定。

## ⚡ 使用闪光灯 (续)



- 使用高ISO感光度及内置闪光灯拍摄时，愈靠近拍摄主体进行拍摄，则愈有可能出现曝光过度的情况。



- 闪光灯同步的最快快门速度为1/250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把快门速度重设为1/250秒。
- 在某些情况下，闪光灯可能需要10秒钟充电。实际时间视其使用情况及电池的能量而定。
- 在 **M** 模式下，闪光灯会以全光输出。相机会自动调整闪光强度 (除 **M** 模式外)。
- 如果在 **P**, **Tv**, **Av** 和 **M** 拍摄模式下关机，闪光灯的设定会被储存起来。
- 闪光灯会闪光两次。首先在快门关闭前预闪一次，接着再主闪一次。预闪的作用是让相机取得拍摄主体的曝光数据，以便在主闪时为曝光提供最合适的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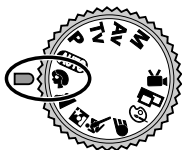
### 减轻红眼功能


- 在阴暗的环境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拍摄主体眼睛的反射光线会使眼睛看起来是红色的。在这种情况下，请使用减轻红眼模式。要使这个功能发挥效用，拍摄主体必须直视减轻红眼灯。请提醒拍摄主体直视此灯。要加强减轻红眼灯的效果，请把镜头设定为广角度、增加房间光度或靠近拍摄主体。

## 人像模式

如果您想使拍摄主体看起来清晰，而背景模糊，请使用本模式。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及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您可以把自动对焦框设定为自动 (AiAF) 选项或手动中央 (第7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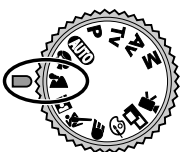



- 要获得背景逐渐模糊的最佳效果，在构图时把拍摄主体的上半部尽量占满取景器或液晶显示屏。
- 如果调整至远摄的焦距愈大，背景就会愈模糊。

## 风景模式

使用本模式可拍摄辽阔的风景。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微距模式、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自动对焦框、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您可以把自动对焦框设定为自动 (AiAF) 选项或手动中央 (第7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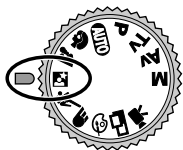



-  模式经常选择慢速快门，如果液晶显示屏出现  (相机震动警告) 图标，请使用三脚架进行拍摄。

## 夜景模式

使用本模式可捕捉以夜空或夜景为背景的人物。拍摄时闪光灯会照亮拍摄人物，背景则以较慢的快门速度捕捉，使两者都能正确地曝光。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微距模式、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您可以把自动对焦框设定为自动 (AiAF) 选项或手动中央 (第71页)。
- 在本模式下务必使用三脚架拍摄，以免相机震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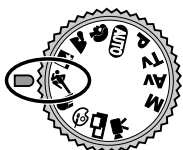



- 由于快门速度较慢，请告诉拍摄主体在闪光灯启动数秒内保持静止不动。
- 在日光下使用  模式会得到类似 **AUTO** 模式的效果。

## 快速快门

使用本模式拍摄快速移动的物体，如运动人物。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对焦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及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您可以把自动对焦框设定为自动 (AiAF) 选项或手动中央 (第7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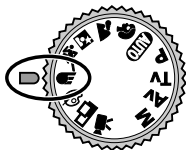



- 如果拍摄黑暗的主体，记录图像的噪音可能会增加。

## 慢速快门

使用本模式拍摄移动的物体以制造模糊的效果，如急速的河流。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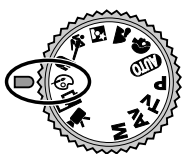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对焦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及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您可以把自动对焦框设定为自动 (AiAF) 选项或手动中央 (第71页)。
- 使用此模式时请使用三脚架以防止相机震动。


## 更改色彩效果

您可以使用不同的色彩效果进行拍摄。

	(鲜艳)	强调反差及色彩饱和度来拍摄鲜明的色彩。
	(正常)	调低反差及色彩饱和度来拍摄正常的色调。
	(怀旧)	以怀旧的色调拍摄。
	(黑/白)	以黑白拍摄。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

- 液晶显示屏会开启，并显示色彩效果选单。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选择色彩效果。




3

按下设定 (SET)。



- 您也可以直接按下快门键拍摄而不需先按下设定 (SET)。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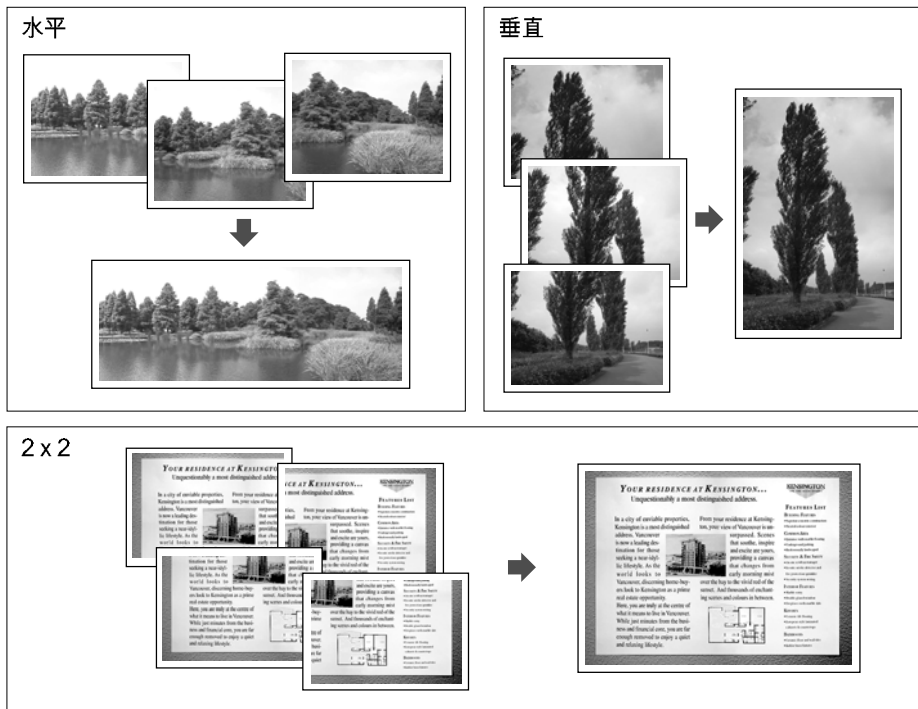
- 拍摄步骤与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 如果您在拍摄后按下设定 (SET)，色彩效果选单会显示，您可以再次更改设定。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及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当选择了  (怀旧) 或  (黑/白) 模式时，无法设定白平衡。
- 当色彩效果设定选单显示时，无法更改微距模式设定。
- 使用色彩效果拍摄时，您可以把自动对焦框设定为自动 (AiAF) 选项。

# 辅助合并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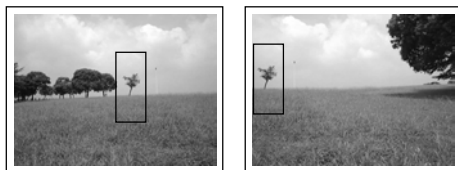
使用本模式拍摄一系列部分重迭的画面，以便在计算机上合并为一个大图像。



- 请使用附送的PhotoStitch程序在计算机上合并图像。

## 为拍摄主体构图

PhotoStitch会侦察出相连图像的重迭部分并把它们合并。为图像构图时，尝试在重迭的部位中包含一些独特的东西(例如路标)。



## 📷 辅助合并模式 (续)



- 为画面取景时，请使各画面与相连画面重迭30%至50%。也请把纵向偏离限制在图像高度的10%以内。
- 请勿把滚动人物包括在重迭部分。
- 请勿试图合并包括远近景物的画面。物体可能扭曲或重迭。



### 拍摄遥远的主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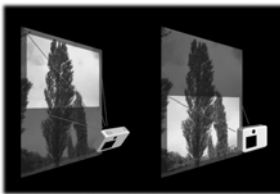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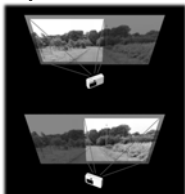
使相机绕着转轴转动，拍摄连续画面，如下图所示。

水平：

左至右或右至左转  
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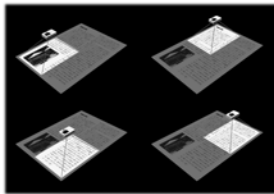
垂直：

上至下或下至上转动。



### 拍摄近距离的主体

使相机滑动(与拍摄主体平行)，拍摄连续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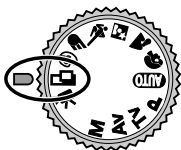


## 拍摄

在辅助合并模式下可以利用下列5种顺序拍摄图像。

	水平，左至右
	水平，右至左
	垂直，下至上
	垂直，上至下
	由左上以顺时针方向开始

#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

- 液晶显示屏会开启。

# 2

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拍摄次序，再按下设定 (SET)。

- 您也可直接按下快门键拍摄而不需先按下设定 (SET)。





### 3 拍摄第一个图像。

- 第一个图像的曝光与白平衡被设定并锁着。

### 4 构图并拍摄第二个图像，使它与第一个重迭。

- 重迭部分的轻微差异可以利用软件修正。
- 您可重拍图像。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即可回到该画面。



次序 [ ]



次序 [ ]

### 5 以相同的步骤拍摄其他画面。

- 最多可垂直或水平记录26个画面。

### 6 拍摄完最后一个图像后，请按下设定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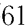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数码变焦、闪光灯(减轻红眼自动、自动及减轻红眼)、连续拍摄 ( [ ] , [ ] )、自动包围曝光、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自动对焦框、测光方式、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在本模式下，无法以电视当作显示器进行拍摄。



- 只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变焦、闪光灯 (开启/关闭)、分辨率、微距模式、曝光、白平衡\*与闪光曝光补偿设定。选择的设定会应用在随后的图像上，并无法更改。


\* 在 [ ] 模式下无法自定义白平衡。要使用自定义白平衡，请先在其他拍摄模式设定白平衡。

# 短片模式

使用本模式拍摄短片。您可以在  (记录) 选单内的[分辨率 (Resolution)] (第61页) 中把分辨率设定为选择  320 x 240 (预设值) 或  160 x 120 像素。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

- 液晶显示屏会开启，并显示可记录短片时间 (秒)。

2

完全按下快门键。

- 拍摄与录音会同步开始。
- 拍摄时，液晶显示屏右上角会出现红圈。

3

完全按下快门键，停止拍摄短片。

- 每个短片片段 (约15个画面/秒) 的最长记录时间在 (320 x 240) 设定下为30秒\*，在 (160 x 120) 设定下则为120秒\*。到了可记录的时间或CF卡存满后，片段会自动停止。
- \* 这些数字依据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状况。实际数字视其拍摄主体与拍摄环境而定。



- 拍摄时请勿碰触麦克风。
- 自动曝光、自动对焦、白平衡与变焦设定会锁定为第一张画面的设定。
- 如果拍摄后取景器左边的指示灯闪动绿光，便表示短片正在写入CF卡。要待停止闪动后才能再拍摄。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数码变焦、闪光灯、连续拍摄模式、自动包围曝光、闪光曝光补偿、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测光方法、自动对焦模式 (单张)、分辨率、压缩率、文件格式 (RAW) 与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及饱和度) 设定。



- 录制的声音为单声道。
- 在短片模式下没有快门声音。




- 要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文件 (AVI/Motion JPEG)，需要使用QuickTime 3.0或更新版。

# 微距模式

可以在最大广角为10至80厘米 (3.9英吋至2.7英吋) 及最大远摄为30至80厘米 (1.0英吋至2.7英吋) 的范围内, 使用微距模式来拍摄主体的特写照片。

**1** 按下显示 ( **DISPLAY** )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2** 按下  键。



- 液晶显示屏会出现  图标。
- 再次按下  键, 即可取消微距模式。



**3** 拍摄图像。

- 如果半按快门键, 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亮起黄光。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 在  及  拍摄模式下, 无法选择微距模式。



- 在微距模式下, 虽然能够使用取景器拍摄, 但视差现象 (第36页) 可能导致以光学取景器构图的图像偏离中央, 请使用液晶显示屏为图像进行构图。
- 当镜头变焦至最大广角时, 最近焦距的可拍摄区域约为108 x 80 毫米 (4.25 x 3.15英吋), 而最大远摄的可拍摄区域则约为111 x 83 毫米 (4.37 x 3.27英吋)。
- 使用内置闪光灯可能无法提供足够的光线。
- 关闭相机即可取消设定。

# 自拍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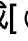

您可以在任何拍摄模式中以自拍机拍摄照片。

## 1 在[ 记录]选单中选择[驱动模式 (Drive Mod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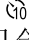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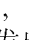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8页)。



## 2 选择[]或[]，然后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如果选择[]，快门会在按下快门键后延迟10秒释放；如果选择[]，快门则会延迟2秒释放。


## 3 拍摄图像。

- 如果选择[]，自拍机灯会在完全按下快门键后开始闪动。快门启动前2秒，自拍机会发出声音及加快闪动。
- 如果选择[]，自拍机灯会一直快速闪动。快门在2秒后启动。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 关闭相机即可取消此设定。



- 您可以更改[ (我的相机)]选单内的[自拍机声音 (Selftimer Sound)]设定，以更改自拍机的声音 (第140页)。

# 连续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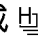
在本模式下，完全按下快门键即可拍摄连续的画面。

	标准连续拍摄	使用此模式查看连续拍摄的图像。此设定的快门间隔比  设定的为长。
	快速连续拍摄	使用此模式以较短的快门间隔连续拍摄。与  设定比较，当拍摄大量画面及选择高图像素质设定时，相机的内置内存在此模式下会较快存满。

1 在 [ ] (记录) 选单中，选择 [驱动模式 (Drive Mode)]。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8页)。




2 选择  或 , 并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3 半按快门键即可锁定焦距。

4 完全按下快门键开始拍摄。


- 如果释放快门键，拍摄将会停止。
- 拍摄速度如下所示。\*


(PowerShot S30)

选择  时：每秒约2个画面

选择  时：每秒约3个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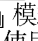
(PowerShot S40)

选择  时：每秒约1.5个画面

选择  时：每秒约2.5个画面

\* 分辨率为大、压缩率设定为佳及液晶显示屏关闭。(这些数字依据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状况。实际数字视其拍摄主体与拍摄环境而定。)



- 在 **AUTO**、 或  拍摄模式下无法使用本模式。
- 在  模式下，液晶显示屏不会显示拍摄的图像。
- 可以使用闪光灯，但图像间的间隔会延长，以配合闪光灯的充电时间。



- 可连续拍摄，直至CF卡存满。
- 当内部内存存满后，画面间的间隔会延长。

# 数码变焦


结合光学及数码变焦功能，图像可放大至下列倍数。

PowerShot S30：3.8倍、4.8倍、6.0倍、7.4倍及10倍

PowerShot S40：4.3倍、5.3倍、6.7倍、8.2倍及11倍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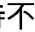
**2**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或  以外的任何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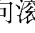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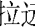
**3** 在  (记录) 选单中，选择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8页)。



**4** 选择 [开启 (On)]，并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5** 向  方向移动变焦杆并保持不动。

- 镜头会变焦至最大光学远摄设定，然后停止。放开变焦杆，并再次向  方向滚动以进一步数码变焦。
- 把变焦杆向  方向滑动即可拉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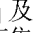
示范：PowerShot S40

**6** 拍摄图像。

- 拍摄步骤与 **AUTO** 自动模式相同 (第44页)。

显示结合光学变焦及数码变焦的放大比率。



- 在  及  拍摄模式或拍摄RAW文件格式时，无法选择此模式。
- 数码变焦的比例愈大，图像便会愈粗糙。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数码变焦开/关设定会被储存起来，因此，如果在下次拍摄时您要使用相同的选项，则可以略过步骤3及4。

# 拍摄-选择特别效果

您可以在拍摄时任意更改相机设定，如图像分辨率及压缩率、快门速度及光圈。



• 更改设定后，请参考 **AUTO** 自动模式 (第44页) 的拍摄步骤。

## 更改分辨率及压缩率

您可以更改分辨率及压缩率设定 (除短片外)，以配合所要拍摄的图像。分辨率由小至大分别为 **S** (小)、**M2** (中2)、**M1** (中1) 及 **L** (大)。选择较高的分辨率来打印大张照片，或选择较低的分辨率来打印小张标贴、通过电子邮件传输图像或把多张图像写入CF卡内。

压缩率由小至大分别为 (普通)、 (佳) 及 (极佳)。选择 (极佳) 以取得最佳的图像素质，或选择 (普通) 把多张图像写入CF卡内。 (佳) 设定为标准拍摄提供足够的画质。不压缩记录CCD输出，请选择RAW文件格式 (第64页)。

分辨率 (除短片外)

	<input type="checkbox"/> PowerShot S30 <input type="checkbox"/>	PowerShot S40
L (大)	<input type="checkbox"/> 2048 x 1536 像素 <input type="checkbox"/>	2272 x 1704 像素
M1 (中1)	<input type="checkbox"/>	1600 x 1200 像素
M2 (中2)	<input type="checkbox"/>	1024 x 768 像素
S (小)	<input type="checkbox"/>	640 x 480 像素

分辨率 (短片)

	320 x 240 像素
	160 x 120 像素

• 适用于 PowerShot S30 及 PowerShot S40

压缩率 (除短片外)

	极佳
	佳
	普通

-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所需的拍摄模式。
- 2 在[ (记录)]选单中，选择[分辨率 (Resolution)]或[压缩率 (Compression)]。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8页)。
- 3 选择分辨率或压缩率设定，并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分辨率 (不包括 )

压缩率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仅更改分辨率、  
压缩率或文件格式  
时显示)

例如：PowerShot S40

## 4 拍摄图像。

一个图像的文件大小 (近似值)

PowerShot S30				
<b>L</b>	(2048 x 1536)	1602	893	445
<b>M1</b>	(1600 x 1200)	1002	558	278
<b>M2</b>	(1024 x 768)	570	320	170
<b>S</b>	(640 x 480)	249	150	84
<b>RAW</b>	(2048 x 1536)	2469		

单位：KB

	(320 x 240)	240
	(160 x 120)	60

单位：KB / 秒

PowerShot S40				
<b>L</b>	(2272 x 1704)	2002	1116	556
<b>M1</b>	(1600 x 1200)	1002	558	278
<b>M2</b>	(1024 x 768)	570	320	170
<b>S</b>	(640 x 480)	249	150	84
<b>RAW</b>	(2272 x 1704)	2862		

单位：KB

	(320 x 240)	240
	(160 x 120)	60

单位：KB / 秒

\* 这些数字依据佳能订定的标准拍摄状况。实际数字可能视其拍摄主体与拍摄环境而定。

\* 请参考CF卡与其容量表 (第22页)。





- 在 拍摄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设定分辨率。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如下所示影响分辨率及压缩率设定 (仅 模式的分辨率)

初始拍摄模式	其后拍摄模式	更改后的分辨率与压缩率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设定不会改变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设定不会改变
		设定会根据其后模式而改变

- 关闭相机电源时，分辨率与压缩率设定会被储存起来。



# 更改文件格式

记录文件格式可切换成RAW格式。如果采用标准的JPEG文件格式，相机会在捕捉图像后进行处理，以产生最佳的效果。这种JPEG格式会压缩图像，以便更多图像可储存在CF卡上。但压缩后是不可以复原的，即是经过处理后，再也无法取回原始的数据。相对之下，RAW格式可以直接记录相机CCD捕捉的数据，不加任何处理。虽然图像在记录时有压缩，但原始数据可完全复原\*，在解压后可得到高画质的图像，画质并无任何损失。虽然RAW的格式图像文件比JPEG文件大，但是仍只有未压缩RGB TIFF格式文件的大约四分之一\*\*。

对于标准的未压缩文件格式(例如RGB TIFF文件)，图像在相机中处理，然后需在修图软件中作进一步的处理，以调整图像参数，进而降低图像画质。但是对于RAW格式文件，可使用特殊软件\*处理原始数据，以调整图像参数(白平衡、对比度、锐度和饱和度)，使文件经修改后仍能保持画质。这些图像的分办率(PowerShot S30: 2048x1536, PowerShot S40: 2272x1704)和压缩率设定无法调整。

\* 附送的附件可以开启以RAW文件格式记录的图像或调整参数，有关细节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 根据标准佳能测试条件进行测试。

##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P、Tv、Av 或 M。

## 2 选择[ (记录)]下的[文件格式 (File Format)]选单。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3 选择[RAW]及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显示屏会显示 **RAW** 图标。



可记录的图像数目 (仅更改分辨率、压缩率或文件格式时显示)

##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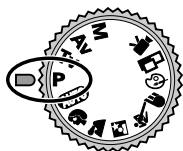


- 仅可以在 P、Tv、Av 或 M 模式下选用RAW文件格式。

# P 程序自动曝光

使用程序自动曝光模式可让相机自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以配合景物的亮度。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P。

2

拍摄图像。

- 快门速度及光圈会自动设定。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也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如果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以白色显示，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无法取得正确曝光，液晶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便会以红色呈现。请使用以下方法使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以白色呈现。
  - 使用闪光灯。
  - 更改ISO感光度设定。
  - 更改测光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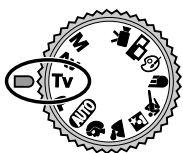
**P** 和 **AUTO** 模式的异同。

- 两种模式都会自动选择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
  - 在 **P** 模式下可调整下列设定，但在 **AUTO** 模式下则不能。
    - 曝光补偿
    -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闪光灯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 文件格式设定
    - 图像调整 (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 设定
    - 更改测光方式
    - 更改自动对焦框 (左或右自动对焦框)
    - 闪光曝光锁
  - 有关光圈值与快门速度的关系，请参考第67页。
- 白平衡
  - 闪光曝光补偿
  - 连续拍摄模式
  - 手动对焦
  - 自动曝光锁

# Tv 设定快门速度

如果您在快门速度先决自动曝光模式下设定快门速度，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光圈设定。较快的快门速度可让您捕捉移动主体的瞬间图像，较慢的快门速度则会营造流动的效果，并让您在阴暗的环境下无须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Tv。

-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拍摄快门速度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速度。



3


拍摄图像。

- 如果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以白色显示，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光圈值以红色显示，即表示图像曝光不足或过度曝光（光线不够）。请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调整快门速度，直至光圈值的显示变成白色。
- 由于 CCD 图像感应器的特性使然，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时，所记录图像中的噪声会增加。但本相机采用特殊处理，使用比 1.3 秒更慢的快门速度以消除噪声，制造更高素质的图像。但在拍摄下一张照片前，则可能需要一定长度的处理时间。



- 请注意：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时，保持相机平稳是十分重要。如果液晶显示屏的中央出现  相机震动警告，请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光圈值与快门速度会根据变焦状况而如下改变。

	光圈	快门速度(秒)
广角	F 2.8 - 3.5	至 1/1000
	F 4.0 - 8.0	至 1/1500
远摄	F 4.9 - 6.3	至 1/1000
	F 7.1 - 8.0	至 1/1500

### 快门速度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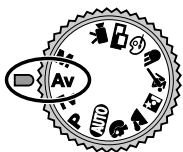
下列图表所显示的数字代表快门速度(秒)。慢速时，引号代表小数点，例如0"3表示0.3秒，而2"代表2秒。

1/1500	1/1250	1/1000	1/800	1/640	1/500	1/400	1/320				
1/250	1/200	1/160	1/125	1/100	1/80	1/60	1/50	1/40			
1/30	1/25	1/20	1/15	1/13	1/10	1/8	1/6	1/5	1/4		
0"3	0"4	0"5	0"6	0"8	1"	1"3	1"6	2"	2"5	3"2	4"
5"	6"	8"	10"	13"	15"						

# Av 设定光圈

在光圈先决自动曝光模式下设定光圈时，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快门速度。如果您选择较低的光圈值(开大光圈)，便可以使背景模糊，营造出美丽的人像照片。较高的光圈值(缩小光圈)会使整个前景与背景都清晰地对焦。光圈值越大，对焦清晰的距离范围也就越大。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Av**。

-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光圈设定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数值。



3

拍摄图像。


- 如果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以白色显示，即已设定正确的曝光值。





- 如果快门速度值以红色显示，图像便是曝光不足或是过度曝光（光线值不够）。请用液晶显示屏上的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调整光圈值，直至快门速度值的显示变成白色。



- 请注意：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时，保持相机平稳是十分重要。如果液晶显示屏的中央出现  相机震动警告，请把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进行拍摄。
- 在本模式下使用闪光灯时，最慢的快门速度为 $\frac{1}{60}$ 秒。

### 光圈设定显示

光圈值越大，镜头光圈开孔越小。

---

F2.8   F3.2   F3.5   F4.0   F4.5   F5.0   F5.6   F6.3   F7.1   F8.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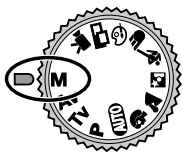
- 有关光圈值与快门速度的关系，请参考第67页。



# M 手动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

您可以使用手动方式设定快门速度与光圈以营造特定的效果。此模式十分适合拍摄烟花及其他难以正确地自动设定曝光的图像。

1



把拍摄模式转盘转至 M。

-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快门速度与光圈设定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快门速度。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光圈设定。



4

拍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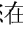
- 半按快门键时，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一个数值，表示标准曝光值\*与所选择曝光值之差。如果差值超过 $\pm 2$ 级，“-2”或“+2”会以红色显示。

\* 自动曝光功能根据所选择的测光方法计算标准曝光值。



- 在本模式下无法调整曝光补偿、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闪光曝光补偿、自动包围曝光及ISO感光度(自动)设定。



- 如果您要更改曝光，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调整快门速度，或按下 ▲ 或 ▼ 调整光圈。
- 如果在黑暗的地方拍摄或选择较快的快门速度时，把闪光灯设定为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或  (闪光灯开启)，液晶显示屏便不会黑暗，让您在拍摄前可以查看图像。



- 有关光圈值与快门速度的关系，请参考第67页。



## ☰ 选择自动对焦框

自动对焦框显示相机对焦的构图区域。您可以如下所示设定自动对焦框。

☐ ☐ ☐	自动选择 (AiAF)	相机视其拍摄环境而自动选择自动对焦框以进行对焦。
☐ ☐ ☐ ☐ ☐ ☐ ☐ ☐ ☐	手动选择	手动选择3种自动对焦框的其中一种，这种方法方便您为偏离中央的拍摄主体准确对焦，以获得所需的构图。

☐ 表示所选择的自动对焦框，此框会以绿色在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 1 按下 ☰。

- 三种自动对焦框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自动对焦框。

- 所选择的自动对焦框会以绿色呈现。



### 3 按下 ☰。

- 您也可以直接按下快门键以选择的自动对焦框立即进行拍摄，而不需先按下 ☰。

### 4 拍摄图像。



拍摄模式及所选择的自动对焦框

拍摄模式	自动对焦框
P Tv Av M	☐ ☐ ☐ ☐ ☐ ☐ ☐ ☐ ☐
AUTO	☐ ☐ ☐ ☐ ☐ ☐
☑	☐ ☐ ☐*

\* 在微距模式下，自动对焦框会设定为 “☐ ☐ ☐”。

• 关闭相机时，相机会返回自动选择模式。

## ☰ 选择自动对焦框 (续)



- 如果选择特定的自动对焦框，建议在拍摄时使用液晶显示屏检查自动对焦框。
- 当选择点测光AE区为测光方法时，可以选择自动对焦框为点测光AE区 (第82页)。
- 有关自动对焦框的色彩说明，请参考第34页。
- 如果更改拍摄模式，自动对焦框可能会视其拍摄模式而转变，请参考下图。

初始拍摄模式	其后拍摄模式	更改后的自动对焦框
P Tv Av M AUTO	AUTO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P Tv Av M AUTO	P Tv Av M	没有转变
AUTO	P Tv Av M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AiAF\*大范围测量以获得准确焦点，即使拍摄主体并不在中央区域，AiAF仍会为主体进行对焦。  
\*“Ai”即“人工智能”，而“AF”即“自动对焦”。

## 调整曝光补偿

如果拍摄主体逆光或背景明亮时，调整曝光补偿设定可以避免拍摄主体太暗。

### 1 按下 /WB/ / 键。

-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 图标及曝光补偿列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设定。

- 设定调整范围为 -2EV到 +2EV，以1/3级调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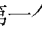
### 3 按下设定 (SET)。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曝光补偿值拍摄，而不需先按下设定 (SET)。
- 要取消曝光补偿，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把设定重设为 0。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下快门键，曝光补偿列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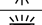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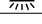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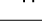
- 在 **AUTO** 与 **M**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 当曝光补偿列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时，无法设定微距模式。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取消曝光补偿设定(第90页)。

# WB 设定白平衡

如果把白平衡设定为与光源配合，相机可以更正确地重现色彩。请根据情况把白平衡模式设定为天然或人工光线。


	(自动)	相机自动设定
	(白昼)	在晴朗的日子于室外拍摄
	(多云)	在多云、阴暗或黎明黄昏拍摄时使用
	(钨丝灯)	在钨丝灯和灯泡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拍摄时，使用此设定
	(荧光灯)	在暖白、冷白或暖白（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拍摄时，使用此设定
	(荧光灯H)	在日照荧光灯、或日照荧光灯类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拍摄时，使用此设定
	(闪光灯)	使闪光灯拍摄
	(用户自定义)	使白纸等设定自定义以取得最佳的白色平衡

## 1 连接两下 /WB// 键。

- 平衡设定选单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设定。

- 有关  自定义设定，请参考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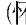
## 3 按下设定 (SET)。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白平衡模式拍摄，而不需先按下设定 (SET)。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了快门键，当前的白平衡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在 **AUTO** 与  (怀旧或黑/白)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 当白平衡设定选单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时，无法更改测光方式 (第82页) 及设定微距模式。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相机在关机时是否会取消白平衡设定 (第90页)。

## 自定义白平衡

您可以设定自定义白平衡，让相机评估例如白纸、白布或照片质量的灰色卡纸等物体，以取得最佳的拍摄设定。



### 1 连接两下 /WB// 键。

- 如果液晶显示屏已开启，WB设定选单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 。



### 3 把相机对准灰色卡纸、白纸或白布，然后按下 键。

- 把相机对准白纸、白布或灰色卡纸，使其充满液晶显示屏屏幕或取景器上的整个画面，再按下  键。按下  键时，相机会读取白平衡的数据。



### 4 按下设定 (SET)。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使用设定的白平衡模式拍摄，而不需先按下设定 (SET)。

### 5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4中按下快门键，白平衡模式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WB 设定白平衡 (续)



- 要设定或使用自定义白平衡设定，请选择 **P** 拍摄模式，并把曝光补偿与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为零 ( $\pm 0$ )。如果曝光不正确，便无法获得正确的白平衡 (图像完全是黑或白)。
- 建议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构图，并调到最大远摄的设定。
- 由于在 **□** 模式下无法读取白平衡的数据，请先在其他模式下设定 **□** 模式。
- 如果闪光灯设定为减轻红眼自动或自动，而自定义白平衡时闪光灯有启动，拍摄时也请使用闪光灯。除非您也用闪光灯，否则白平衡不会一致。为了确保一致，请视情况开关闪光灯。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是否在关闭相机时取消自定义白平衡设定。



## 自动包围曝光(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在本模式下，当按下快门键一次后，相机会自动在设定的范围内更改曝光值，并拍摄三张画面。您可以把自动包围曝光设定为标准曝光设定的-2EV至+2EV，以1/3EV定级。自动包围曝光设定可以配合曝光补偿设定(第73页)，以扩大调整范围。图像会以下列次序被拍摄：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及过度曝光。

### 1 连接三下 /WB/ / 键。

- 图标与曝光补偿列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扩大或缩小范围。

- 按下 ▶ 可扩大范围，按下 ◀ 则可缩小范围。

### 3 按下设定 (SET)。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使用设定的曝光补偿值拍摄而不需先按下设定 (SET)。
- 要取消自动包围曝光设定，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把设定重设为 0。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下快门键， 图标与曝光补偿列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使用闪光灯时无法使用自动包围曝光模式。如果闪光灯启动，仅会拍摄一个图像。
- 当曝光补偿列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时，无法设定微距模式。



- 仅可以在 P、Tv 及 Av 拍摄模式下选择此功能。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是否在关闭相机时取消自动包围曝光设定。



## 调整闪光灯输出 (闪光曝光补偿)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您可以调整闪光灯的输出。

### 1 连接四下 /WB/ / 键。

- 图标与闪光曝光补偿列会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扩大或缩小范围。

- 可以把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为-2EV至+2EV，间隔为1/3级。

### 3 按下设定 (SET)。

- 只须直接按下快门键，即可用设定的闪光曝光补偿值拍摄，而不需先按下设定 (SET)。
- 要取消设定，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把设定重设为 0。

### 4 拍摄图像。

- 如果您在步骤3中按下快门键， 图标与闪光曝光补偿列在拍摄后会再出现，让您为下一个拍摄更改设定。



- 在 **AUTO**、**P** 与 **M** 拍摄模式下无法调整本设定。在 **CL** 模式下，仅能为第一个图像调整。
- 当曝光补偿列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时，无法设定微距模式。



- 所选择的拍摄模式会决定是否在关闭相机时取消闪光曝光补偿 (第90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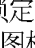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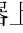



## 锁定曝光设定(自动曝光锁)

您可分别设定曝光与对焦。这适用于主体与背景的对比太强或逆光的主体。测光选项及所选择自动对焦框的各种组合，如何影响自动曝光锁测光的说明，请参考第80页。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2** 向要锁定曝光设定的拍摄主体上进行对焦。  
• 半按快门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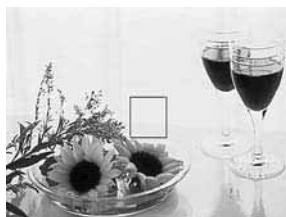
**3** 半按快门键时，按下  键。

- 曝光设定会锁定(自动曝光锁)，而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图标。
- 除了快门键或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键之外，按下其他键、杆或开关，即可取消自动曝光锁。



└ 自动曝光锁图标

**4** 重新构图及拍摄。



## 锁定曝光设定（自动曝光锁）（续）




- 使用光学取景器拍摄时，无法使用自动曝光锁功能。



- 仅可以在 **P**、**Tv** 及 **Av** 拍摄模式下选择此功能。



- 可以按照下列步骤，任意更改相机自动选择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组合，而不需要更改曝光。
  - 1 把模式转盘转至 **P**、**Tv** 或 **Av**。
  - 2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 3 向要锁定曝光的拍摄主体上进行对焦。
  - 4 按下  键。
    - 曝光设定将会锁定，显示屏及液晶显示屏会出现 \* 图标。
  - 5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直至显示所需的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 6 重新构图及拍摄。
    - 拍摄后，设定会被取消。

选择自动对焦框时，按照不同的测光选项，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的曝光测光位置 (创意拍摄模式)

测光选项		已选择自动对焦框
评估式测光		在选择的自动对焦框中测定曝光的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定
偏重中央平均测光		在中央自动对焦框中测定曝光的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定
点测光AE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点测光	在中央的点测光AE区测定曝光的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定
	AF区	在选择自动对焦框中的相应点测光AE区测定曝光的自动曝光/闪光曝光锁定


## 锁定闪光曝光设定 (闪光曝光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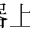



您可锁定闪光曝光设定，使曝光设定适合拍摄主体的特定部份。测光方式选项及所选择自动对焦框的各种组合，如何影响闪光曝光锁测光的说明，请参考第80页。

**1** 按下显示 ( **DISPLAY** )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2** 设定闪光灯闪光 (第47页)。

**3** 向要锁定闪光曝光设定的拍摄主体上进行对焦。  
• 半按快门键。

**4** 半按快门键时，按下  键。

- 闪光曝光补偿设定会锁定 (闪光曝光锁)，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图标。
- 闪光灯会先发出一次预闪，并锁定闪光曝光，确保光度能够照亮拍摄主体。(每按一次  键，闪光曝光锁便会为该构图设定必要的光度)。
- 除了快门键或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键之外，按下其他键、杆或开关，即可取消闪光曝光锁。

**5** 重新构图及拍摄。




- 如右边的范例所示，当相机对准拍摄主体上没有逆光的部分后，设定闪光曝光锁，便可以用正确的曝光拍摄逆光的主体。




• 仅可以在 **P**、**Tv** 及 **Av** 拍摄模式下选择此功能。

## 切换测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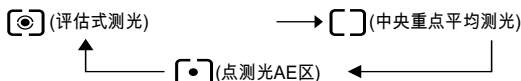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为预设测光模式，您可把它切换为点测光模式。

	评估式测光	适用于标准拍摄环境，包括逆光图像。相机把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并评估复合的光线条件，如拍摄主体的位置、亮度、直接光源及逆光，然后为主拍摄主体调整正确的曝光设定。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平均整个图像的曝光，但略为偏重中央的拍摄主体。当拍摄主体逆光或被强光所包围时，请使用此模式。
	中央点测光	为液晶显示屏中央的点测光AE区框中的区域进行测光。
	AF区	在所选择自动对焦框中的点测光AE区进行测光。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2** 按下  键选择测光模式。

- 每次按下  键，测光模式会如下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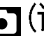


- 当前所选取测光模式的图标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

如果选择  (点测光AE区)，请继续第3步。

如果选择  (评估式测光)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请继续第5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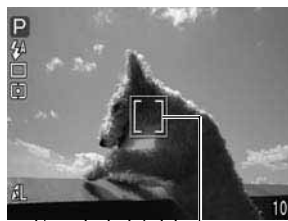
**3** 在  (记录) 选单中，选择 [点测光AE区 (Spot AE Point)]。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 (第38页)。



## 4 选择[中央点测光 (Center)]或[AF区 (AF Point)]选项，然后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当[点测光AE区 (Spot AE Point)]设定为[中央点测光 (Center)]时，点测光AE区框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的中央；当[点测光AE区 (Spot AE Point)]设定为[AF区 (AF Point)]时，则会出现选取的自动对焦框内。



示范：中央点测光

点测光AE区框

## 5 拍摄图像。



- 当白平衡设定选单出现在液晶显示屏时，无法更改测光模式。



- 仅可以在 **P**、**Tv**、**Av** 及 **M** 拍摄模式下选择此功能。
- 当关闭相机电源时，设定会被取消，但在选单中所选取的[点测光AE区 (Spot AE Point)]选项会被储存。

# 以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在下列情况下使用自动对焦时可能出现的问题。

- 与环境对比极低的主体
- 混合远近物体的主体
- 在取景中央有极亮物体的主体
- 快速移动的主体

要拍摄上述物体，请先把相机对准距离相同的物体，锁定对焦，再为要拍摄的主体重新构图，或使用手动对焦。

.....



- 通过玻璃拍摄时，请尽量靠近玻璃，以避免玻璃反射。

## 使用对焦锁拍摄

### 对焦锁方法1

---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

**2** 把自动对焦框对准和主体距离近似的物体。

---

**3** 半按快门键，锁定对焦。

- 自动曝光设定亦会锁定。如果两个主体的差异太大，曝光便有可能不准确。请在此情况下使用方法2或自动曝光锁的步骤。

---

**4** 当您重新构图时持续按下快门键，再完全按下快门键，即可拍摄图像。

## 对焦锁方法2

---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2** 半按快门键，锁定对焦。持续按下快门键，并按下手动对焦 (**MF**) 键。

- **MF** 图标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
- 即使释放快门键与手动对焦 (**MF**) 键，对焦设定仍维持不变。
- 再按一次手动对焦 (**MF**) 键，即可取消对焦锁。

---

**3** 重新构图，并完全按下快门键，即可拍摄图像。



- 当拍摄模式设定为 **AUTO** 时，无法使用对焦锁。



- 方法2很方便，因为您可以放开快门键为图像重新构图。

## 以自动对焦拍摄问题主体 (续)



### 以手动对焦模式拍摄

本机可设定手动对焦。

**1**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开启液晶显示屏。

**2** 持续按下MF 键，并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 焦点会被锁定，MF 图标与手动对焦指示灯会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上。如果手动选择特定的自动对焦框，框内的部份图像便会被放大\*。

\* 在  及  模式、数码变焦启动或以电视作为显示屏则除外。

- 手动对焦指示灯显示近似值，该近似值仅作为拍摄参考。
- 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调整对焦，直至液晶显示屏中的图像看起来已对焦。
- 再按一次手动对焦 (MF) 键，即可取消手动对焦设定。



手动对焦(MF)指示灯

**3** 拍摄图像。

- 半按快门键时，取景器旁的指示灯会闪动黄光。



- 当拍摄模式设定为 **AUTO** 时，无法使用对焦锁。
- 手动设定对焦时，无法更改自动对焦框设定。取消手动对焦模式，然后更改自动对焦框设定。使用更改的自动对焦框设定，您可以返回手动对焦模式。



- 您可以在最广角度10至80厘米 (3.9英尺至2.6英尺) 及最远摄30至80厘米 (11.8英尺至2.6英尺) 的微距对焦范围内使用手动对焦。在这种情况下，相机会采用精细比率。
- 如果使用数码相机防水套WP-DC300 (选购件) 保护相机，请在持续按下 **MF** 键后，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以显示手动对焦指示灯及调整对焦。



# 手动设定图像特性

您可以手动设定ISO感光度、对比度、锐度与饱和度来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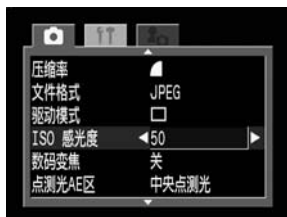
## 1 在[ (记录)]选单中选择上述其中一项。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2 选择该项目的数值，再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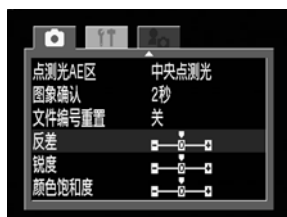
### ISO感光度

- 当您在较暗的地方拍摄，或要以较快的快门速度拍摄时，请改变ISO感光度。
- 您可选择50 (预设值)、100、200、400、800 (仅适用于PowerShot S30) 及自动 (AUTO)。
- 选择自动 (AUTO) 时，相机只会在50及150之间调整感光度。
- 较高的ISO感光度会增加图像噪讯。要拍摄清晰的图像，请尽量使用较低的ISO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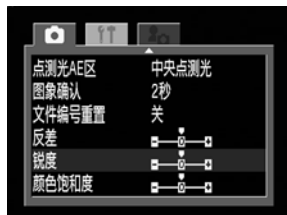
### 对比度

- 选择- (弱)、0 (正常) 与+ (强)。
- 本功能让您调整光度的强弱。



### 锐度

- 选择- (弱)、0 (正常) 与+ (强)。
- 本功能让您调整线条的锐度。



### 饱和度

- 选择- (低)、0 (正常) 与+ (高)。
- 本功能让您调整色彩的浓度。



### 3 拍摄图像。



- 只有在 **P**、**Tv**、**Av** 或 **M** 拍摄模式下才可调整本设定。但在 **M** 模式下，ISO感光度无法设为[自动 (AUTO)]。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设定也会被储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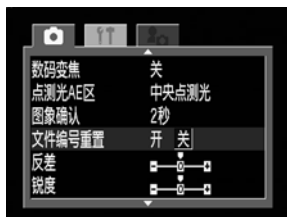
# 重设文件编号

您可选择指定文件编号的方式。

开启	每次插入新的CF卡时，文件编号会重设为开始(100-0001)。如CF卡已有旧文件，记录在CF卡上的新文件会使用下一个编号。
关闭	会记忆最后一个拍摄图像的文件编号，记录在新CF卡上的图像会从下一个编号开始。

## 1 选择[ (记录)]选单下的[文件编号重设 (File No. Re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2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再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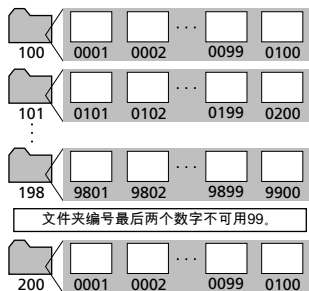


- 把[文件编号重设 (File No. Reset)]设定为[关闭 (Off)]可以避免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发生文件编号重复的情形。



### 关于文件编号

- 图像会被指定从0001至9900的编号，并放在文件夹中。通常一个文件夹可以包括多达100个文件，文件夹编号从100至998。



由于以连续拍摄模式或辅助合并模式拍摄的图像会被储存在同一个文件夹中，因此某些文件夹内可能有101个或以上的图像。

# 各拍摄模式可使用的功能

本表显示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

															参考页
<input type="checkbox"/>	减轻红眼，自动	●*	●*	●*	●*	●	●	●	●	●	●	●	●	●	第47页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	●	●	●*	●	●*	●	●	●	●	●	●	●	
闪光灯 <input type="checkbox"/>	减轻红眼，闪光灯开启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开启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关闭	●	●	●*	●	●	●*	●	▲*	●*	●*	●*	●*	●*	
微距模式		●	●	-	-	●	●	●	●	●	●	●	●	●	第57页
<input type="checkbox"/>	单张拍摄	●*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连续拍摄	-	●	●	●	●	●	●	●	-	-	●	●	●	第59页
驱动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快速连续拍摄	-	●	●	●	●	●	●	●	-	-	●	●	●	第59页
<input type="checkbox"/>	自拍机 (10秒)	●	●	●	●	●	●	●	●	●	●	●	●	●	第58页
<input type="checkbox"/>	自拍机 (2秒)	●	●	●	●	●	●	●	●	●	●	●	●	●	第58页
自动对焦框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	●*	●*	●*	●*	●*	● <sup>(1)</sup>	● <sup>(1)</sup>	● <sup>(1)</sup>	-	-	-	-	第71页
<input type="checkbox"/>	手动	● <sup>(2)</sup>	● <sup>(2)</sup>	● <sup>(3)</sup>	● <sup>(3)</sup>	● <sup>(2)</sup>	● <sup>(2)</sup>	-	-	-	●	●	●	●	第71页
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第73页
白色平衡 <b>WB</b>		-	●	●	●	●	●	● <sup>(4)</sup>	▲	●	●	●	●	●	第74页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	-	-	-	-	-	-	-	●	●	●	-	第77页
闪光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第78页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	-	-	-	-	-	-	-	-	●	●	●	-	第79, 81页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式测光	●	●	●	●	●	●	●	●	●	●*	●*	●*	●*	第82页
<input type="checkbox"/>	偏重中央平均测光	-	-	-	-	-	-	-	-	-	●	●	●	●	
测光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点测光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央点测光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AF区	-	-	-	-	-	-	-	-	-	●	●	●	●	
手动对焦 <b>MF</b>		-	●	●	●	●	●	●	●	●	●	●	●	●	第86页
<input type="checkbox"/>	大 <b>L</b>	●*	●*	●*	●*	●*	●*	●*	●*	▲	-	●*	●*	●*	第61页
<input type="checkbox"/>	中1 <b>M1</b>	●	●	●	●	●	●	●	●	▲	-	●	●	●	
分办率 <input type="checkbox"/>	中2 <b>M2</b>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小 <b>S</b>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短片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短片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极佳	●	●	●	●	●	●	●	●	●	-	●	●	●	第61页
压缩率 <input type="checkbox"/>	佳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普通	●	●	●	●	●	●	●	●	●	-	●	●	●	
文件格式 <input type="checkbox"/>	JPEG	●	●	●	●	●	●	●	●	-	●*	●*	●*	●*	第64页
<input type="checkbox"/>	RAW <b>RAW</b>	-	-	-	-	-	-	-	-	-	●	●	●	●	

														参考页
ISO 感光度	— <sup>(5)</sup>	— <sup>(5)</sup>	— <sup>(5)</sup>	— <sup>(5)</sup>	— <sup>(5)</sup>	— <sup>(5)</sup>	— <sup>(5)</sup>	— <sup>(5)</sup>	— <sup>(5)</sup>	●	●	●	— <sup>(6)</sup>	第87页
数码变焦	●	●	●	●	●	●	●	—	—	●	●	●	●	第60页
对比度	—	—	—	—	—	—	—	—	—	●	●	●	●	第87页
锐度	—	—	—	—	—	—	—	—	—	●	●	●	●	
饱和度	—	—	—	—	—	—	—	—	—	●	●	●	●	

\* 预设值。

● 可选择设定。

▲ 仅能为第一个图像选择设定。

— 无法选择设定。

■ (深色部份)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设定会被储存。

可以一次重设所有使用选单及操作键所更改的预设值(除[日期/时间 (Date/Time)]、[语言 (Language)]及[视频系统 (Video System)] (第14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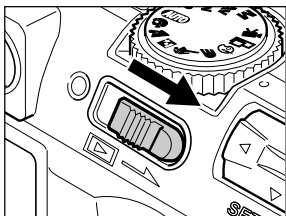
- (1) 在微距模式下，自动对焦框会被设定为中央。
- (2) 自动对焦框仅可以设定在中央。在微距模式下，自动对焦框也会被设定为中央。
- (3) 自动对焦框仅可以设定在中央。
- (4) 无法设定怀旧及黑白模式。
- (5) ISO感光度会自动设定为相当于50及150之间。
- (6) 无法选择[自动 (AUTO)]。



## 查看单一图像 (单一图像重播)

您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图像。

1



把电源/重播杆向右边滑动。

- 显示屏会显示最后记录的图像 (单一图像重播)。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在图像间滚动。

- 按下 ◀ 可滚动到上一张图像，按下 ▶ 箭头可滚动到下一张图像。持续按下 ◀ 或 ▶ 即可在图像间快速滚动，但图像不会清楚显示。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即可显示当前显示图像的数据 (第30页)。
- 按下 删除 键即可快速删除显示的图像 (第104页)。
- 如果您持续按下设定 (SET)，再按下跳换 (JUMP) 键，即可更改液晶显示屏上的显示语言 (第25页)。(但连接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CP-10 (选购件) 或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时，则无法使用此捷径。)

## 🔍 放大图像

在单一图像重播时，显示的图像可放大约2.5或5倍 (PowerShot S30) 及3或6倍 (PowerShot S40)。

1 把电源/重播杆向右滑动。

2 把变焦杆移向 🔍。



放大约3倍  
(PowerShot S40)

大概位置



放大约6倍  
(PowerShot S40)

大概位置

- 每次把变焦杆移向 🔍 时，显示会依次切换到下一个放大等级。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及 ▼，即可移动图像上的放大部份。

### 把放大的图像缩小至原来尺寸

1 把变焦杆移向 🔍

- 把变焦杆移向 🔍，可把大部份放大的图像缩小2.5倍 (PowerShot S30) 及3倍 (PowerShot S40)。把变焦杆再次移向 🔍，可把图像缩小至原来尺寸。



- 无法放大短片框及索引重播的图像。
- 如果使用数码相机防水套WP-DC300保护相机，无法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移动放大的区域。




- 拍摄图像后，您可以立即在拍摄模式下放大显示在液晶显示屏内的图像 (第46页)。

## 同时查看九个图像 (索引重播)

在索引查看模式下，可同时查看多达9个图像。

**1** 把电源/重播杆向右滑动。

**2** 按下  键。  
• 同时显示9个图像 (索引重播)。



短片画面


所选图像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更改选择的图像。



← 在这行按下 ▲ 可显示前9个图像。

← 在这行按下 ▼ 可显示后9个图像。

**4** 按下  键。  
• 索引查看会被取消，并返回单一图像重播。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即可显示当前显示图像的数据 (第30页)。



# JUMP 在图像间跳换

在单一图像重播或索引重播下，您可以向前或向后跳换9格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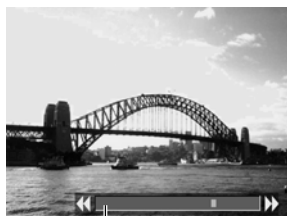
## 1 在单一重播 (第92页) 或索引重播 (第94页) 下按下跳换 (JUMP) 键。

- 跳换列出现。

## 2 显示的图像将会改变。

### 单一重播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向前或向后跳 9 格图像。



### 索引重播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向前或向后跳一组 9 格图像。




## 3 按下跳换 (JUMP) 键。

- 跳换列会消失，跳换模式会被取消。

# 查看短片

您可在  模式下重播图像。

- 1 把电源/重播杆向右滑动。
  - 在索引查看模式下无法查看短片图像。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显示在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
  - **(SET) ▶/||** 出现在显示的短片上。




- 3 按下设定 (**SET**)。
  - 短片的图像与声音开始播放。
  - 您可以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调整音量。
  - 短片播放完毕后便会停止，并显示最后一个画面。如果在这个时候按下设定 (**SET**)，短片会从第一张画面开始播放。


## 暂停与继续播放

- 按下设定 (**SET**) 即可暂停播放短片，再按一次即可继续播放。

## 下一个/上一个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停止播放短片，并显示上或下一个图像或短片。

.....  
 •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重播短片，可能会发生图像失真及声音中断的情况。

.....  
 • 可在播放 (Play) 选单下调整重播短片的音量 (第137页)。  
• 在电视上查看短片文件时，请调整电视音量大小。

# 旋转显示的图像

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旋转90°或2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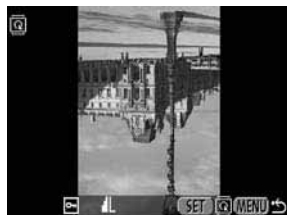
原始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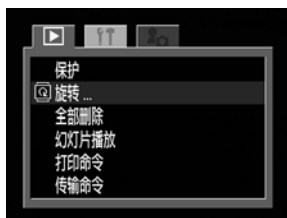


270°



**1** 选择[▶] (播放)选单中的[旋转 (Rotate)], 再按下设定 (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您要旋转的图像, 再按下设定 (SET)。

- 每按一次设定 (SET), 图像就会循环切换到下一个方向 (90° → 270° → 原始位置)。



**3**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播放选单会再度出现。再按一次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



- 短片图像无法旋转。



- 当图像下载到计算机时, 相机旋转的图像方向会视其下载图像所使用的软件而定。



- 可以放大旋转的图像 (第93页)。

# 为图像加上声音短讯

在重播模式下(包括单一重播、索引重播、放大重播, 及在拍摄模式下拍摄后立即重播图像), 您可以为图像加上声音短讯(最长为60秒)。声音数据会储存为WAVE格式。

## 1 重播图像时按下 键。

- A/V画面会出现。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选择 , 然后按下设定 (SET)。

- 开始记录及显示剩余时间, 请对著麦克风说话。
- 要停止记录, 请按下设定 (SET)。要重新开始记录, 请再次按下设定 (SET)。
- 您可以加入声音短讯, 直至达到总时间60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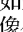
## 播放声音短讯

在上述步骤2选择 , 附有声音短讯的图像会以  符号显示。要开始播放, 请按下设定 (SET)。要停止播放, 请再次按下设定 (SET)。您可以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调整音量。

## 删除声音短讯

在上述步骤2选择 。



- 无法为短片加上声音短讯。
- 如果CF卡没有空间作记录, “CF卡已满”提示会出现, 您将无法继续记录。
- 如果图像已附有不兼容的声音文件, 您将无法为该图像加入声音短讯。该类图像会附有  符号及“无法分辨的声音文件”的提示。




- 可以在播放选单内调整音量 (第137页)。

# 自动播放 (幻灯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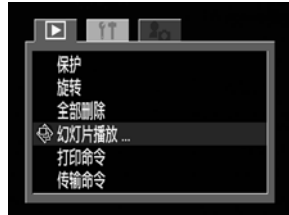
## 开始幻灯片播放

如果采用自动幻灯片模式，便可逐格显示所有图像或所选择的图像。

所有图像	依序播放CF卡上的所有图像
幻灯片播放1-3	依序播放各组幻灯片所选择的图像 (第100页)

**1** 在[ (播放)]选单中选择[幻灯片播放 (Slide Show)], 再按下设定 (SET) 键。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幻灯片播放选单会出现。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选择[程序 (Program)]。按下 ◀ 或 ▶，选择[全部图像 (All Images)]或[播放1 (Show 1)]至[播放3 (Show 3)]。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选择[启动 (Start)], 然后按下设定 (SET)。

- 幻灯片播放会开始，播放完毕后会自动停止。
- 暂停与继续幻灯片播放
- 按下设定 (SET) 即可暂停播放，再按一次即可继续播放。
- 快速前进/后退幻灯片播放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即可显示上一个或下一个图像。
- 停止幻灯片播放
- 在播放时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停止播放，并显示幻灯片播放选单。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幻灯片播放选单会再次显示。再次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即可关闭选单。



- 短片图像会以其拍摄的时间长度播放，而不会理会幻灯片播放设定所安排的时间。
- 当相机正在进行幻灯片播放时，省电功能会停止工作 (第28页)。

## 自动播放 (幻灯片播放) (续)

### 选择幻灯片播放的图像

您可以选择幻灯片播放1-3所包含的图像。每组可包含100个图像。图像显示的次序与选择的次序相同。

**1** 显示幻灯播放选单 (第99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选择[程序 (Program)], 然后按下 **◀** 或 **▶**, 选择[播放 1 (Show 1)], [播放 2 (Show 2)]或[播放 3 (Show 3)]。

- 包含图像的幻灯片旁边会出现明亮的绿色列。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选择 (Select)], 再按下设定 (**SET**)。

**4** 标记要在幻灯片中播放的图像。

#### 单一重播

- 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在图像间滚动, 并使用 **▲** 与 **▼** 标记或删除图像上的记号。
- 选择号码与明亮的绿色列会出现在已标记的图像上方。



#### 索引重播

- 按下 **■** 键切换索引重播 (3个图像)。
- 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图像, 并使用 **▲** 与 **▼** 标记或删除图像上的记号。
- 选择号码与明亮的绿色列会出现在已标记的图像的下方。
- 您只要按下**设定 (SET)**, 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确定 (OK)], 再按下**设定 (SET)**, 即可取消所有选择的图像。



- 5**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图像选择画面会关闭。

## 调整播放时间与重复播放设定

您可以更改幻灯片中所有图像的播放时间，并让幻灯片重复地播放。

播放时间	设定各图像显示的时间。可选择3-10秒、15秒、30秒或手动(Manual)。
重复播放	设定显示了所有幻灯片后是否停止，还是继续显示直至停止。

- 1** 显示幻灯片播放选单。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选择[设定 (Set Up)]，然后按下设定 (**SET**)。



-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选择[播放时间 (Play Time)]或[重复播放 (Repeat)]。

- 4**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设定。  
播放时间
- 选择播放时间。



### 重复播放

-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5 按下主选单(MENU)键。

- 设定选单会关闭。

.....



- 某些图像的显示间隔可能略有差异。
- 您可以使用附送软件轻易地在计算机上编辑幻灯片播放。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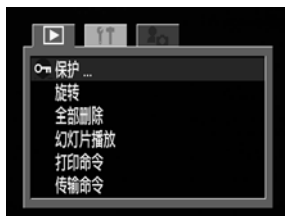


# 保护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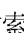
您可以保护重要的图像以免不慎删除。

**1** 选择[▶] (播放) 选单下的[保护 (Protect)], 然后按下设定 (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所需要保护的图像, 然后按下设定 (SET)。

- 被保护的图像上会出现  图标。
- 要删除保护, 请再按下设定 (SET) (在保护模式下)。
- 您可使用  键在单一重播与索引重播之间进行切换, 即可轻易地选择图像。



**3**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保护视窗关闭。



• 请注意：把CF卡格式化 (初始化) 会删除所有数据, 包括被保护的图像 (第106页) 与其他文件类型。在CF卡格式化之前, 请先检查其内容。

## 删除单一图像




•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删除文件前请特别注意。

1

把相机设定为重播模式 (第29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所需删除的图像，然后按下  键。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删除 (Erase)]，然后按下设定 (SET)。

- 要取消删除，请选择[取消 (Cancel)]，再按下设定 (SET)。



• 删除功能无法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第103页)。

# 删除所有图像



- 请注意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删除文件之前请特别注意。

**1** 选择[ (播放)]选单下的[全部删除 (Erase all)], 再按下设定 (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确定 (OK)], 然后按下设定 (SET)。

- 要取消删除, 请选择[取消 (Cancel)], 然后按下设定 (SET)。



- 删除功能无法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第103页)。

# CF卡格式化

请把新的CF卡或要删除所有图像及数据的CF卡格式化。



- 请注意：把CF卡格式化(初始化)会删除所有数据，包括被保护的图像与其他文件类型。在CF卡格式化之前，请先检查其内容。

**1** 选择[**F7** (设定)]选单下的[格式化 (Format)]，然后按设定 (**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确定 (OK)]，然后按下设定 (**SET**)。

- 要取消格式化，请选择[取消 (Cancel)]，然后按下设定 (SET)。




- 如果相机没有正常运作，可能插入的CF卡发生故障，把CF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如果非佳能品牌的CF卡发生故障，把该卡格式化或许可以解决问题。
- 以其他相机、计算机或周边设备格式化的CF卡有可能无法正常操作。如果发生这种情形，请使用本相机把CF卡格式化。

## 打印设定 (DPOF打印设定)

您可以选择CF卡上的个别图像以指定打印份数。您也可以选择照片类型，以及是否印出日期与文件编号。这些设定符合数码打印预选模式 (DPOF) 标准，因此您可从任何兼容DPOF标准的打印机上打印，或通过照片冲印公司打印。



- 如果使用其他兼容DPOF标准的相机为图像标上打印记号，这些图像上便会出现  符号。您可用本相机打印标记取代这些设定。
- 无法为短片图像或RAW图像进行照片打印设定。
- 某些数码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公司的输出可能无法反映特定的照片打印设定。




- 进行DPOF设定后，可以连接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LCP-10 (选购件) 或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佳能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并直接从相机打印 (第112、121页)。

## 选择打印的图像

有两种选择图像的方法。

- 单一
- CF卡上所有的图像 (设定为每张印一份)

**1** 选择[ (播放)]选单下的[打印命令 (Print Order)], 再按下设定 (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显示打印命令选单。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命令 (Order)], 再按下设定 (SET)。




## 选择打印的图像 (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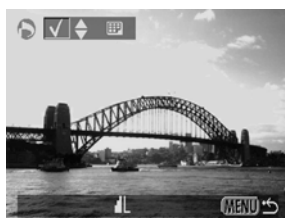
### 3 选择打印的图像。

#### 单一图像

- 当打印类型 (第99页) 设定为[标准 (Standard)] 或[两者 (Both)]时, 请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图像。您也可以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打印份数 (可达99)。
- 当打印类型 (第99页) 设定为[索引 (Index)]时, 请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图像, 再按下 ▲ 与 ▼ 标记图像或删除图像上的标记。
- 您可以使用相同的步骤选择索引重播 (3个) 的图像。按下  键即可切换单一重播与索引重播。

#### CF卡上的所有图像

- 按下  键即可切换索引重播 (3个图像)。
- 按下设定 (SET), 再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标注全部图像 (Mark All)], 再按下设定 (SET) 即可打印所有图像一份。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标准 (Standard)]或[两者 (Both)]时, 您可以更改各图像的打印份数。选择[索引 (Index)]时, 您可删除打印设定。更改设定的说明请参考开始的第3步。
- 选择[全部清除 (Clear All)]即可删除所有设定。



###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选择的模式会关闭, 并再次出现打印命令选单。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打印。
- 每一张CF卡可以标记998个图像。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两者 (Both)]时, 可以设定打印份数。[索引 (Index)]设定则无法设定打印份数 (只打印一份)。
- 使用附送软件程序可以在计算机上为图像加上打印设定。

# 设定打印风格

您可以选择下列的打印风格。

打印类型	标准	每页打印一个图像
	索引	以索引格式把选取的图像缩小列印
	两者	使用标准及索引格式打印图像
日期		打印图像时添加日期
文件编号		打印图像时添加文件编号

**1** 显示打印命令选单 (第107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设定 (Set Up)], 再按设定 (SET)。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打印类型 (Print Type)], [日期 (Date)]或[文件编号 (File No.)]。

**4**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设定。  
打印类型

- 选择[标准 (Standard)]、[索引 (Index)]或[两者 (Both)]。

日期

-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设定打印风格 (续)

### 文件编号

-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 5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设定选单会关闭，而打印命令选单会重现。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时，[日期 (Date)]及[文件编号 (File No.)]选项无法同时设定为[开启 (On)]。
- 如果打印类型设定为[两者 (Both)]，相机可同时选择[日期 (Date)]及[文件编号 (File No.)]，但只有文件编号会打印在索引图像上。



- 日期会按照在设定日期/时间选单中所指示的日期及时间格式打印 (第24页)。



# 重设打印设定

您可一次删除所有打印设定。打印类型会重设为[标准 (Standard)], 而日期及文件编号选项会设定为[关闭 (Off)]。

**1** 显示打印命令选单 (第107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重设 (Reset)], 再按下设定 (SET)。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确定 (OK)], 再按下设定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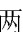


## 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 打印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 可以连接到本相机, 让您轻易地从相机直接打印图像。您也可打印标上数码打印预选模式 (DPOF) 设定的图像。

有关可以配合本相机使用的打印机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 的说明, 请参考配件系统图示。

## 连接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选购件) 至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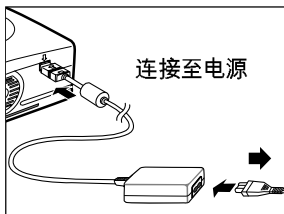
随打印机附送两条直接介面连接线, 请把接头上有  符号的连接线 (DIF-100) 连接到本相机。



- 当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 建议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若要使用电池, 请确定电池已完全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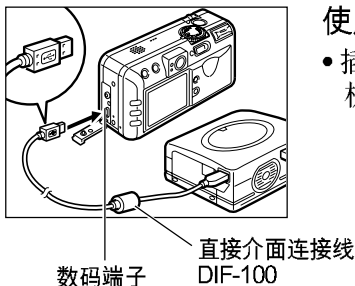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电源 (第27, 29页)。

**2**





把电源线插入打印机, 再把电源线的另一端插入电源。

**3**



使用直接介面连接线连接相机与打印机。


- 插入连接线时, 请确定接线的  标记对向相机的背部 (显示屏侧)。

- 4** 把电源/重播杆滑向右边来开启相机电源。
- 若正确连接相机，相机的液晶显示屏上  会显示，而电源/模式指示灯会亮起绿灯。



- 当拔出相机上的连接线时，请谨记握持插头及不要拉扯接线。



- 有关装载纸张及墨水匣的说明，请参考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CP-10的使用者手册。
- 连接打印机时，无法进行下列操作。
  - 重播短片
  - 使用**设定 (SET)** 及**跳换 (JUMP)** 键设定语言。
- 中断打印机的连接时，液晶显示屏上的  图标会消失，相机会返回标准重播模式。

# 打印

您可以打印在单一或索引重播下显示的图像。

**1**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图像，然后按下设定 (SET)。

**2** 设定所需的打印份数、风格和剪裁设定。

- 选择打印份数 (第115页)
- 设定打印风格 (第115页)
- 剪裁 (打印图像的一部分) (第117页)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 [打印 (Print)]，然后按下设定 (SET) 键。

- 您也可以按下跳换 (JUMP) 键选择 [打印 (Print)]。
- 开始打印图像，完成后，显示屏会返回标准的重播模式。



.....  
 • 无法打印短片或以RAW格式记录的图像。

.....



## 取消打印

- 要取消图像打印，请按下设定 (SET)。确认对话框会显示，按下多功能控制器 ▶ 选择 [确定 (OK)]，然后按下设定 (SET)。
- 无法在打印中途停止打印，请等到当前的图像打印完毕，然后在下一个图像开始打印前加以取消。显示屏会返回标准的重播模式。

## 打印错误

- 若在打印过程 (第149页) 中出现错误时，错误提示会出现。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选择 [停止 (Stop)] 或 [继续 (Resume)]，然后按下设定 (SET)。
- 某些错误提示可能无法显示 [继续 (Resume)] 选项。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 [停止 (Stop)]。

## 选择打印份数

- 1 在重播模式下，按下设定 (**SET**) 和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份数 (Copies)]选项。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指定所需的份数。
  - 您可以指定1~99的打印份数。

## 设定打印风格

您可以选择下面的打印风格。

图像 <input type="checkbox"/>	标准	每页打印一个图像。
	多重*	每页印上八个相同的图像。
边框 <input type="checkbox"/>	无边框	打印到每页的边缘。
	有边框	打印图像时加上边框。
日期		打印图像时加上制作日期。

\* 仅使用信用卡尺寸的纸张时可供选择。

- 1 在打印设定选单中，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风格 (Style)]，然后再按下设定 (**SET**)。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图像 (Image)]、[边框 (Borders)]或[日期 (Date)]。



-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设定选择。

🖨️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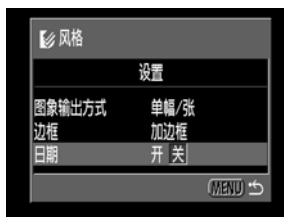
选择[标准 (Standard)]或  
[多重 (Multiple)]。

🖨️ 边框



选择[无边框 (Borderless)]或  
[有边框 (Bordered)]。

🕒 日期



选择[开启 (On)]或  
[关闭 (Off)]。

-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若选择[无边框 (Borderless)]或[多重 (Multiple)]为打印风格, 所记录图像的中央部分 (在液晶显示屏内显示的图像) 会放大打印, 而图像的顶端、底部和侧边可能会稍被裁剪。若您未指定剪裁设定, 要打印的图像的四周会出现一个框架, 让您检查将被剪裁的部分。



打印区域框



- 当选择[多重 (Multiple)]选项时, 无法选择日期和边框设定。(打印图像的日期会设定为[关闭 (Off)], 而边框则设定为[无边框 (Borderless)]。)
- 若选择[有边框 (Bordered)]选项, 打印时所记录图像的图像区域会保持不变。

## 剪裁 (打印图像的一部分)

您可以指定打印图像的某部份。



### 剪裁前

设定剪裁设定前 (第115页)，请先设定打印风格 (图像、边框和日期)。

**1** 在重播模式下，按下设定 (SET) 和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 [剪裁 (Trimming)]，然后再按下设定 (SET)。

- 图像中央会出现剪裁框，若已为图像选择剪裁设定，外框会出现在之前所选择部分的四周。



**2** 剪裁图像。

更改剪裁框的尺寸

- 把变焦杆移向 🔍 或 🔍。
- 剪裁框最小可设定为显示图像的一半大小，最大可设定为与图像相同尺寸的大小。
- 当剪裁框设定为最大尺寸时，把变焦杆再次移向 🔍，即可取消剪裁设定。
- 如果在剪裁模式下放大图像，放大的比率愈大，打印效果则会愈粗糙，剪裁框会变为红色。



设定剪裁框的位置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移动剪裁框。

旋转剪裁框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可旋转剪裁框。

### 3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关闭设定的选单。



剪裁框



- 剪裁设定仅应用在一个图像上。
- 下列操作可取消剪裁设定。
  - 当您设定其他图像的剪裁设定时。
  - 当您关闭打印模式时 (当您关闭相机电源、更改相机模式或拔出DIF-100直接介面连接线时)。
  - 当剪裁框放大至超出其最大尺寸时。




- 剪裁框的形状视其选择图像设定和边框设定而定。
- 请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剪裁设定，电视屏幕可能无法正确显示剪裁框。



# 使用DPOF设定打印

您可以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选购件)打印标上数码打印预选模式(DPOF)设定的图像。

**1** 在[ (记录)]选单中, 选择[打印命令(Print Order)], 然后按下设定(**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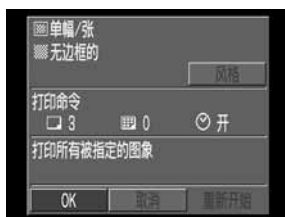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8页)。
- 打印命令选单会显示。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打印(Print)], 然后按下设定(**SET**)。



**3** 设定所需的打印风格。

- 请参考“打印设定”(第115页)。
- 若在DPOF打印设定内把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Index)], 则无法设定打印风格。



**4**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确定(OK)], 然后按下设定(**SET**)。

- 开始打印图像, 当全部完成后, 显示屏会返回到标准重播模式。



## 使用DPOF设定打印 (续)



- 要打印日期，请在前一页步骤2在打印命令选单内把[日期 (Date)]设定为[开启 (On)]。您无法在前一页步骤3的[风格 (Style)]选单内设定打印日期。如果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即使在步骤2把[日期 (Date)]设定为[开启 (On)]，日期也不会打印。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两者 (Both)]时，虽然可以把[日期 (Date)]及[文件编号 (File No.)]设定为[开启 (On)]，但仅文件编号会打印在索引打印件上。
- 当打印类型设定为[标准 (Standard)]时，即使把文件编号设定为[开启 (On)]，文件编号也不会打印。



- 选择索引打印类型在一页纸张上打印多个图像时，每页最多的打印图像数目视其选择的纸张尺寸而定。
  - 卡尺寸 20个图像
  - 3R尺寸 42个图像
  - 4R尺寸 63个图像

### 取消打印

- 要取消图像打印，请按下**设定 (SET)**，确认对话框会显示。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来选择**确定 (OK)**，然后按下**设定 (SET)**。
- 无法在打印中途停止打印，请等到当前的图像打印完毕，然后在下一个图像开始打印前加以取消。显示屏会返回标准重播模式。

### 重新开始打印

- 在打印命令选单中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继续 (Resume)**，并按下**设定 (SET)**，即可打印剩余的图像。
  - 在下列情况下无法重新开始打印。
    - 在重新开始打印前更改打印设定。
    - 在重新开始打印前删除标记打印的图像。
    - 取消打印时，CF卡的可用空间不足。
- 在这些情况下，您可以选择打印命令选单中的**确定 (OK)**，然后从第一张图像开始重新开始打印。若因相机电池的能量用尽而取消打印，建议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若要使用电池，请确定电池在打印前已完全充电。更换电池后，请再次开启相机电源。

### 打印错误

- 若在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错误提示会出现 (第149页)。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停止 (Stop)**或**继续 (Resume)**，然后按下**设定 (SET)**。
- 某些错误提示可能无法显示**继续 (Resume)**选项。在这种情况下，请选择**停止 (Stop)**选项。

# 使用兼容直接打印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 打印

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 (选购件) 可以连接到本相机, 让您轻易地从相机直接打印图像。您也可打印标上数码打印预选模式 (DPOF) 设定的图像。

\* 在某些地区没有出售。

要知道您的喷墨打印机是否支持直接打印功能, 或有关喷墨打印机或连接线的一般信息, 请参考随喷墨打印机附送的快速入门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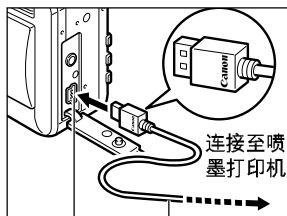
## 连接喷墨打印机至相机

连接喷墨打印机前, 请确定关闭相机电源。



- 当相机连接到打印机时, 建议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若要使用电池, 请确定电池已完全充电。如果在打印时电池用尽 (即使没有完全用尽), 打印可能会停止。因此, 建议在电池电力微弱时预先更换完全充电的电池。

1




数码端子 喷墨打印机-数码  
相机连接线

使用连接线连接相机与打印机。

- 插入连接线时, 确定连接线上“Canon”标记的一面对著相机前端 (镜头侧)。

2

把电源/重播杆滑向右边来开启相机电源。

- 若打印机正确连接相机, 相机的液晶显示屏上  会显示, 而电源/模式指示灯会亮起绿灯。




## 连接喷墨打印机至相机 (续)



- 拔出相机上的连接线时，请谨记握持插头及不要拉扯接线。



- 有关装载纸张及墨水匣的说明，请参考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
- 连接打印机时，无法进行下列操作。
  - 重播短片
  - 使用**设定 (SET)** 及**跳换 (JUMP)** 键设定语言。
- 中断打印机的连接时，液晶显示屏上的  图标会消失，相机会返回标准重播模式。

# 打印

您可以打印在单一或索引重播下显示的图像。

**1**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图像，然后按下设定 (SET)。

**2** 设定所需的打印份数、风格和剪裁设定。

- 选择打印份数 (第124页)
- 设定打印风格 (第124页)
- 剪裁 (打印图像的一部分) (第126页)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打印 (Print)]，然后按下设定 (SET)。

- 您也可以按下跳换 (JUMP) 键选择[打印 (Print)]。
- 开始打印图像，完成后，显示屏将返回标准的重播模式。



- 无法打印短片或以RAW格式记录的图像。



## 取消打印

- 要取消图像打印，请按下设定 (SET)。确认对话框会显示，按下多功能控制器 ◀ 或 ▶ 选择[确定 (OK)]，然后按下设定 (SET)。
- 无法在打印中途停止打印，请等到当前的图像打印完毕，然后在下一个图像开始打印前加以取消。显示屏会返回标准的重播模式。

## 打印错误

- 若在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错误提示会出现 (第150页)。修正错误后，打印会自动继续。如果持续出现错误提示，请按下设定 (SET) 并停止打印。
- 某些提示可能会出现[继续 (Continue)]及[停止 (Stop)]选项。
- 喷墨打印机的操作面板上会显示错误编号。请根据编号，参考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以作修正。

## 打印 (续)

### 选择打印份数

- 1 在重播模式下，按下设定 (**SET**) 和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份数 (Copies)]选项。



-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指定所需份数。
  - 您可以指定1~99的打印份数。

### 设定打印风格

您可以选择下列的打印风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纸张 <input type="checkbox"/>		选择下列的纸张大小。 [卡 #1]、[卡 #2]、[卡 #3]、[LTR]或[A4] 有关可使用的纸张类型，请参考喷墨打印机的使用者指南。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边框 <input type="checkbox"/>	无边框	打印到每页的边缘。
	有边框	打印图像时加上边框。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日期		打印图像时加上制作日期。

- 1 在打印设定选单下，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风格 (Style)]，然后按下设定 (**SET**)。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纸张 (Paper)]、[边框 (Borders)]或[日期 (Date)]。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设定选择。

☐ 纸张



选择[卡 #1]、[卡 #2]、[卡 #3]、[LTR]或[A4]

☑ 边框



选择[无边框 (Borderless)]或[有边框 (Bordered)].

☑ 日期



选择[开启 (On)]或[关闭 (Off)].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设定完成，恢复打印命令选单。
- 若选择[无边框 (Borderless)]为打印风格，所记录图像的中央部分 (在液晶显示屏内显示的图像) 会放大打印，而图像的顶端、底部和侧边可能会稍被裁剪。若您未指定剪裁设定，要打印图像的四周会出现一个框架，让您检查将被剪裁的部分。



打印区域框



- 如果使用DPOF打印设定进行打印，则无法设定 ☑。日期会根据DPOF打印设定进行打印。
- 若选择[有边框 (Bordered)]选项，打印时所记录图像的图像区域会保持不变。

## 打印 (续)

### 剪裁 (打印图像的一部分)

您可以指定打印图像的某部份。



#### 剪裁前

进行剪裁设定前 (第124页), 请先设定打印风格 (纸张、边框和日期)。

**1** 在重播模式下, 按下设定 (**SET**) 和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剪裁 (Trimming)], 然后再按下设定 (**SET**)。

- 图像中央会出现剪裁框, 若已为图像选择剪裁设定, 外框会出现在之前所选择部分的四周。



**2** 剪裁图像。

#### 更改剪裁框的尺寸

- 把变焦杆移向 **Q** 或 **Q**。
- 剪裁框最小可设定为显示图像的一半大小, 最大可设定为与图像相同尺寸的大小。
- 当剪裁框设定为最大尺寸时, 把变焦杆再次移向 **Q**, 即可取消剪裁设定。



#### 设定剪裁框的位置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移动剪裁框。

#### 旋转剪裁框

- 按下显示 (DISPLAY) 键可旋转剪裁框。



### 3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关闭设定选单。



剪裁框



- 剪裁设定仅应用在一个图像上。
- 下列操作可取消剪裁设定。
  - 当您设定其他图像的剪裁设定时。
  - 当您关闭打印模式时(当您关闭相机电源、更改相机模式或拔出接线时)。
  - 当剪裁框放大至超出其最大尺寸时。



- 剪裁框的形状视乎所选择的纸张设定和边框设定而定。
- 请使用液晶显示屏进行剪裁设定，电视屏幕可能无法正确显示剪裁框。

# 使用DPOF打印设定进行打印

您可以使用支持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选购件)打印标上数码打印预选模式(DPOF)设定的图像。

**1** 在[ (记录)]选单中, 选择[打印命令(Print Order)], 然后按下设定(**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及设定(第38页)。
- 打印命令选单会显示。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打印(Print)], 然后按下设定(**SET**)。



**3** 设定所需的打印风格设定。

- 请参考打印设定(第124页)。



**4** 按下设定(**SET**)。

- 开始打印图像, 当全部完成后, 显示屏会返回到标准重播模式。





- 要打印日期，请把DPOF[日期 (Date)]设定为[开启 (On)]。在这种情况下 (第109页) 使用打印风格日期，将无法打印日期。如果打印类型设定为[索引 (Index)]，即使在步骤2将[日期 (Date)]设定为[开启 (On)]，日期将不会打印。
- 文件编号将不会打印。



### 取消打印

- 要取消图像打印，请按下设定 (SET)，确认对话框会显示，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来选择[确定 (OK)]，然后按下设定 (SET)。即使打印还没有完成及已放入纸张，打印也会停止。

### 重新开始打印

- 在打印命令菜单中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继续 (Resume)]，并按下设定 (SET)，即可打印剩余的图像。
- 在下列情况下将无法重新开始打印。
  - 在重新开始打印前更改打印设定。
  - 在重新开始打印前删除标记打印的图像。
  - 取消打印时，CF卡的可用空间不足。

在这些情况下，您可以选择打印命令菜单中的[确定 (OK)]，然后从第一张图像开始重新打印。若因相机电池的能量用尽而取消打印，建议使用家用电源为相机供电。若要使用电池，请确定电池在打印前已完全充电。更换电池后，请再次开启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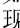
### 打印错误

- 若在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错误提示会出现 (第150页)。修正错误后，打印会自动继续。如果持续出现错误提示，请按下设定 (SET) 并停止打印。
- 某些提示可能会出现[继续 (Continue)]及[停止 (Stop)]选项。
- 喷墨打印机的操作面板上会显示错误编号。请根据编号，参考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以作修正。

## 图像传输设定 (DPOF传输命令)

您可以使用相机为需要传输及作为电子邮件附件的图像文件标上记号。(请使用附送的软件来传输图像。)这些设定支持DPOF标准。




- 如果使用其他兼容DPOF标准的相机为图像标上传输记号，这些图像上便会出现  符号。您可以使用本相机的任何记号重写这些设定。

## 选择传输的图像



有两种选择图像的方法。

- 单一
- CF卡上所有的图像

**1** 在[ (播放)]选单下，选择[传输命令 (Transfer Order)]，再按下设定 (SET)。

- 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 (第38页)。
- 显示传输命令选单。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选择[命令 (Order)]，然后按下设定 (SET)。



### 3 选择传输的图像。

#### 单一图像

-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图像，然后按下控制器上的 ▲ 或 ▼ 标上或删除图像的记号。
- 您可以使用同样步骤选择索引重播 (3个) 的图像。按下 [ ] 键即可切换单一重播与索引重播。



#### CF卡上的所有图像

- 按下 [ ] 键即可切换索引重播 (3个图像)。按下设定 (SET)，并使用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全部标记 (Mark All)]，然后再按下设定 (SET)。(如果您选择[全部清除 (Clear All)]来代替[全部标记 (Mark All)]，则可以删除所有图像的记号。)
- 为所有图像标上或删除记号后，您可以为每个图像标上或删除记号。



### 4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

- 选择的模式会关闭，并再次出现传输命令选单。



- 图像会以拍摄日期由旧到新的次序传输。
- 每一张CF卡可以标记998个图像。
- 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程序在计算机上为图像加上传输设定。

# 重设传输设定

您可一次删除所有传输记号。

**1** 显示传输命令选单 (第130页)。

**2**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重设 (Reset)], 然后按下设定 (SET)。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 或 ▶ 选择[确定 (OK)], 再次按下设定 (SET)。



# 选单选项列表

下表列出选单的项目及设定。关于选择设定的方法，请参考选择选单与设定(第38页)。

## 记录选单

\*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部分项目可能不会出现(第90页)。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分辨率 (不包括  ) (Resolut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像素数目。 •  大 <input type="checkbox"/> PowerShot S30 (2048 x 1536 像素) <input type="checkbox"/> PowerShot S40 (2272 x 1704 像素) •  M1 中 1 (1600 x 1200 像素) •  M2 中 2 (1024 x 768 像素) •  S 小 (640 x 480 像素)	第61页
分辨率 (  ) (Resolut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画面的分辨率。 •  320 (320 x 240 像素) •  160 (160 x 120 像素)	第61页
压缩率 (Compression)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相对压缩比。 •  8 极佳 •  16 佳 •  普通	第61页
文件格式 (File Format)		设定在CF卡上记录图像的文件格式。 • JPEG • RAW	第64页
驱动模式 (Drive Mode)		设定单一拍摄、连续拍摄及其选项，或自拍器拍摄及其时间。自拍器拍摄及连续拍摄并没有组合设定(仅单一拍摄)。 •  单一拍摄 •  标准连续拍摄 •  高速连续拍摄 •  10秒自拍器 •  2秒自拍器	第59页

## 记录选单 (续)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ISO 感光度 (ISO Speed)		设定记录图像的感光度。 (S30) <input type="checkbox"/> (S40) • 50 <input type="checkbox"/> • 50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 100 • 200 <input type="checkbox"/> • 200 • 400 <input type="checkbox"/> • 400 • 800 <input type="checkbox"/> • 自动(AUTO) <input type="checkbox"/>	第87页
数码变焦 (Digital Zoom)		配合光学变焦放大图像。 • 关闭(Off) • 开启(On)	第60页
点测光AE区 (Spot AE Point)		设定点测光AE区选项，中央点测光（AE区固定为中央）或自动对焦区（AE区相当于自动对焦区）。 • 中央点测光 • AF 区	第82页
查看 (Review)		设定放开快门键后，液晶显示屏显示图像的时间。 • 关闭(Off) • 2秒(2 sec.) • 10秒(10 sec.)	第46页
文件编号重设 (File No. Reset)		插入新CF卡时，设定图像文件编号的方式。 • 开启(On) • 关闭(Off)	第89页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对比度 (Contrast)		调整图像的对比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0</li> <li>• +</li> </ul>	第87页
锐度 (Sharpness)		调整图像的锐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0</li> <li>• +</li> </ul>	第87页
饱和度 (Saturation)		调整图像的饱和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0</li> <li>• +</li> </ul>	第87页

# 播放选单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保护(Protect)		保护图像免被意外删除。	第103页
 旋转(Rotate)		把显示的图像顺时针方向旋转90或270度。	第97页
 全部删除(Erase all)		删除CF卡上的所有图像（不包括被保护的图像）。	第105页
 幻灯片播放 (Slide Show)		以幻灯片播放方式自动播放图像。	第99页
 打印命令 (Print Order)		为将会在兼容DPOF的打印机或照片冲印公司打印的图像设定打印份数及其他参数。	第107页
 传输命令 Transfer Order		把图像设定为使用电子邮件软件传输。	第130页

# 设定选单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哔声 (Beep)		设定当按下快门键或操作选单时，相机是否发出哔声。 • 开启(On) • 关闭(Off) (即使设定为关闭(Off)，当发生错误时，仍会发出哔声警告) 请参考第140页的“[哔声]设定 ([  (设定) ] 选单) 与每个声音设定 ([  (我的相机) ] 选单) 的关系”。	第34页
液晶屏的亮度 (LCD Brightness)		设定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普通) •  (明亮)	第30页
扬声器音量 (拍摄时) (Speaker Vol.) (Shooting)		调整完全按下快门键时相机所发出的音量。拍摄短片时，相机不会发出哔声。 •  (Off) •  (1) •  (2) •  (3) •  (4) •  (5)	第34页
扬声器音量 (重播时) (Playback Vol.) (Replay)		调整播放短片* 时的音量及开启电源时的起动声音。 * 通过选单调整音量后，关闭相机电源后再开启，使播放短片时新的音量设定生效。 •  (Off) •  (1) •  (2) •  (3) •  (4) •  (5)	第28, 96, 98页

## 设定选单 (续)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自动关机□ (Auto Power Down)		设定如果在指定时间内没有操作相机, □ 是否关闭电源。 • 开启 (On) • 关闭 (Off)	第28页
日期/时间□ (Date/Time)		设定日期、时间及日期格式。	第24页
格式化 (Format...)		把CF卡格式化(初始化)。	第106页
语言 (Language)		设定液晶显示屏上使用的选单及信息的语言。选单视乎地区而定。 • 英文□           • 意大利文 • 德文□           • 挪威文 • 法文□           • 瑞典文 • 荷兰文□       • 西班牙文 • 丹麦文□       • 中文 • 芬兰文□       • 日文 只要持续按下设定 (SET), 再按下跳换□ (JUMP) 键, 即可在图像重播时更改语言。	第25页
视频系统□ (Video System)		设定视频输出信号的标准。 • NTSC • PAL	第142页

# 我的相机选单

您可以选择起动图像及起动、快门、操作及自拍机声音。您可以使用附送的软件自定义每个项目的[]与[]。有关细节，请参考软件入门指南。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起动图像 (Start-up Image)		设定开启相机电源时的起动图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1</li> <li>• </li> <li>• </li> </ul>	第40页
起动声音 (Start-up Sound)		设定开启相机电源时的起动声音。 请参考第140页的“[哔声]设定 ([] (设定) ] 选单) 与每个声音设定 ([  (我的相机) ] 选单) 的关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1</li> <li>• </li> <li>• </li> </ul>	第40页
快门声音 (Shutter Sound)		设定按下快门键时相机发出的快门声音。拍摄短片时，相机不会发出快门声音。 请参考第140页的“[哔声]设定 ([] (设定) ] 选单) 与每个声音设定 ([  (我的相机) ] 选单) 的关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1</li> <li>• </li> <li>• </li> </ul>	第40页

## 我的相机选单 (续)

项目	选单屏幕	设定内容	参考页
操作声音 (Operation Sound)		<p>设定操作多功能控制器或快门键以外的按钮时相机发出的声音。</p> <p>请参考此页的“[哔声]设定 ([ F1 ] (设定) ] 选单) 与每个声音设定 ([ F2 ] (我的相机) ] 选单) 的关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1</li> <li>● </li> <li>● </li> </ul>	第40页
自拍机声音 (Selftimer Sound)		<p>设定使用自拍机时所发出的声音, 让您知道相机会在2秒后拍摄照片。</p> <p>请参考此页的“[哔声]设定 ([ F1 ] (设定) ] 选单) 与每个声音设定 ([ F2 ] (我的相机) ] 选单) 的关系”。</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li> <li>● 1</li> <li>● </li> <li>● </li> </ul>	第40页

### [哔声]设定 ([ F1 ] (设定) ] 选单) 与每个声音设定 ([ F2 ] (我的相机) ] 选单) 的关系

- 要分别关闭起动、快门、操作及自拍机的声音, 务必在 [ F1 ] (设定) ] 选单内把 [哔声] 设定为 [Off]。如果 [哔声] 设定为 [On], 即使在 [ F2 ] (我的相机) ] 选单内把每个声音项目设定为 [Off], 相机仍然会发出哔声。

		在 [ F1 ] (设定) ] 选单内的 [哔声] 设定	
		[开启]	[关闭]
在 [ F2 ] (我的相机) ] 选单内每个声音项目的设定 [起动声音 (Start-up Sound) ]/ [快门声音 (Shutter Sound) ]/ [操作声音 (Operation Sound) ]/ [自拍机声音 (Selftimer Sound) ]	 [1]	● [哔声] ● [1]	— ● [1]
		● 	● 
		● 	● 

- : 在 [ ] 声音内指定的声音。
- : 没有声音。

# 重设所有设定为预设值

您可以重设所有选单及按钮操作设定为预设值 (除[日期/时间 (Date/Time)]、[语言 (Language)]及[视频系统 (Video System)])。

**1** 开启相机电源。  
您可以开启相机电源并进入拍摄或重播模式。

**2** 按下主选单 (**MENU**) 键5秒或以上。  
• 液晶显示屏出现“重设初始设定?”的提示。



**3** 按下多功能控制器上的 ◀或▶ 选择[确定 (OK)], 然后按下设定 (**SET**)。  
• 重设时, 屏幕显示在右边。当完成重设时, 恢复标准屏幕。  
• 要取消重设, 选择[取消 (Cance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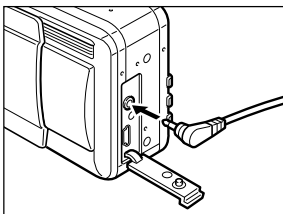


## 以电视机拍摄/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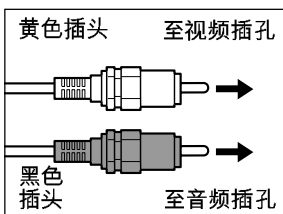
使用附送的影音接线AVC-DC100连接视频兼容的电视机，可于拍摄及重播时用作观看图像之用。

**1** 关闭相机电源(第27、29页)。

**2** 把影音接线AVC-DC100接入相机上的A/V OUT (音频/视频输出) 端子。



**3** 把影音接线的另一端插入电视机上的视频输入及音频输入插孔。




**4** 开启电视并把它切换到视频模式。

**5** 在拍摄模式或重播模式下开启相机(第27页)。

- 图像会在电视机上出现。正常拍摄或重播图像。
- 如果拍摄时电视上没有出现图像，请按下显示 (DISPLAY) 键。



- 当相机连接电视机时，液晶显示屏不会显示图像。
- 视频输出的信号可以切换 (NTSC或PAL) 以适应不同地区的标准(第138页)。不同地区的预设值会有所不同。  
NTSC：日本，美国，加拿大，台湾等地区。  
PAL：欧洲，亚洲(台湾例外)，大洋洲等地区。  
如果视频系统设定不当，无法正确显示输出图像。
- 把影音接线插入电视机其中一个输入接口(左或右)，详情请参考电视机的说明书。
- 在  模式下无法使用电视机。



## 相机护理

请按照下列步骤来清洁相机机身、镜头、取景器、液晶显示屏及其他部份。


相机机身	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相机身上的污渍。
镜头	首先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抹去镜头上余下的污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请勿使用合成清洁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若仍有灰尘，请与附近之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li></ul>
取景器	用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取景器上难以去除的污渍。
液晶显示屏	用镜头吹气刷吹走尘土。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擦拭布轻轻抹去取景器上难以去除的污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请勿擦抹或用力按液晶显示屏，否则可能会导致损害或其他问题。</li></ul>



- 切勿使用溶剂、苯、合成清洁剂或水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 故障排除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相机无法操作	未接通电源	● 开启相机电源 ➡ 请参考开关电源（第27页）。
	CF卡插槽/电池仓盖开启	● 确认CF卡插槽/电池仓盖已盖紧。
	电池电量不足	● 把电池完全充电，或使用家用电源。
	相机与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 用洁净的乾布擦拭端子。
相机无法记录	相机设定在重播或计算机/□ 打印机模式	● 把相机切换为拍摄模式。 □ ➡ 请参考“切换拍摄及重播”（第29页）。
	闪光灯充电中 (橙色指示灯闪动)	● 等橙色指示灯停止闪动，并持续亮起，便表示闪光灯已充电完毕，然后按下快门键。
	CF卡已满	● 插入新CF卡。 ● 似乎需要把图像下载至计算机，再在CF卡上删除它们，以腾出空间。
	CF卡并没有正确地格式化	● 把CF卡格式化。 ➡ 见CF卡格式化（第106页）。 ● 如果重新格式化没有用，CF卡的逻辑线路可能已受损。请与附近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镜头无法收回	电源开启时CF卡插槽/电池仓盖打开	● 关闭CF卡插槽/电池仓盖，然后关闭相机电源。
	相机在写入CF卡时开启CF卡插槽/电池仓盖（警告信号）	● 关闭CF卡插槽/电池仓盖，然后关上镜头盖。
	把相机由拍摄模式切换为重	● 在这种情况下，镜头不会收回。要收回镜头，请关闭镜头盖。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电池很快用完	电池没有使用已1年或以上，导致电池容量减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更换新电池。</li> </ul>
	超过电池寿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更换新电池。</li> </ul>
电池无法充电	超过电池寿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更换新电池。</li> </ul>
	相机与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使用清洁的乾布擦拭电池的端子。</li> <li>• 把插头牢固地插入电插座。</li> </ul>
图像模糊或无法对焦	相机移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按下快门键时，请勿移动相机。</li> <li>• 使用较慢的快门速度时，如果显示相机震动警告图标 ，请使用三脚架。</li> </ul>
	自动对焦（AF）辅助光束发射器被阻挡，自动对焦功能无法生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小心不要让手指或其他物件阻挡自动对焦（AF）辅助光束发射器。</li> </ul>
	拍摄主体超出对焦范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确定相机镜头与拍摄主体至少保持80厘米（2.7英尺）的距离。</li> <li>• 请使用微距模式，以最大广角拍摄在10至80厘米（3.9英尺及2.7英尺）内的主体，以最大远摄拍摄在30至80厘米（12英尺至2.7英尺）内的主体。</li> </ul>
记录的拍摄主体太暗	拍摄光线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开启闪光灯。</li> </ul>
	拍摄主体较背景暗许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把曝光补偿设定为正值（+）。</li> <li>•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重点测光功能。</li> <li>□▶ 请参考“锁定曝光设定（自动曝光锁）” □（第79页）及“切换测光模式”（第82页）</li> </ul>
	拍摄主体太远，闪光灯照不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要使用内置闪光灯，请在下列范围内进行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感光度设定为AUTO（自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35厘米至4.8米（1.15英尺至15.75英尺）（广角）</li> <li>□35厘米至3.0米（1.15英尺至9.84英尺）（远摄）</li> </ul> </li> <li>□当感光度设定为相当于ISO 1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5厘米至4.0米（1.8英尺至13.1英尺）（广角）</li> <li>□55厘米至2.5米（1.8英尺至8.2英尺）（远摄）</li> </ul> </li> </ul> </li> <li>• 增加ISO感光度，然后进行拍摄。请参考“手动设定图像特性”（第87页）</li> </ul>

## 故障排除 (续)

问题	成因	解决方法
记录的拍摄主体太亮	拍摄主体太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如果您使用闪光灯，请使用闪光曝光补偿功能调整闪光灯输出（第78页）。</li> </ul>
	拍摄主体较背景明亮许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曝光补偿设定为负值（-）。</li> <li>• 使用自动曝光锁或重点测光功能。</li> <li>☐▶ 请参考“锁定曝光设定（自动曝光锁）”☐（第79页）及“切换测光模式”（第82页）</li> </ul>
	光线直接照在拍摄主体☐上，或光线从拍摄主体反射到镜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更改拍摄角度。</li> </ul>
	闪光灯设定为开启（On）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闪光灯设定为自动（Auto）或关闭（Off）。</li> </ul>
闪光灯无法闪动	闪光灯设定为关闭（Of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闪光灯设定为自动（Auto）或开启（On）。</li> </ul>
图像无法在电视机显示	把相机设定为关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相机开启至拍摄或重播模式。</li> </ul>
	视频系统设定错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电视机设定为适当的视频系统（NTSC或☐PAL）▶（请参考第138页的“设定选单”）。</li> </ul>
变焦无法操作	于短片模式下拍摄时按下变焦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以短片模式拍摄前进行变焦操作。</li> </ul>

# 提示列表

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可能出现下列提示。

重设初始设定？ (Reset settings to default?)	是否把所有相机及选单设定重设为预设值。
重设 (Resetting)：	把所有相机及选单设定重设为预设值
正忙…(Busy…)：	图像正被记录到CF卡上，或正由CF卡读取。
无CF卡 (No CF card)：	您试图在未安装CF卡时拍摄或播放图像。
无法记录！： (Cannot record!)	您试图在未安装CF卡时拍摄图像。
CF卡错误！： (CF card error!)	CF卡出现异常情况。
CF卡已满 (CF card full)：	CF卡内容太满，无法储存更多图像或打印设定。
名称错误！(Naming error)：	由于相机试图创建的文件名称已存在，或已经到了最高的文件编号，因此不能创建文件。在记录选单下，请把[重设文件编号 (File No. Reset)]设定为[开启 (On)]。把所有您想保留的图像存到计算机后，再把CF卡格式化 (第102页)。请注意格式化会删除CF卡内全部现有的图像及其他数据。
更换电池： (Change the battery pack)	电量不足，无法操作相机。请更换完全充电的电池或为电池充电。
无图像 (No image)：	CF卡上未有记录图像。
图像太大： (Image too large)	您试图播放大于3200×2400像素的图像。
不兼容的JPEG格式： (Incompatible JPEG format)	您试图播放不兼容的JPEG文件。
数据破坏： (Corrupted data)	您试图播放数据已损坏的图像。
(RAW)：	您试图重播以不兼容RAW格式记录的文件。

## 提示列表 (续)

无法放大！： (Cannot magnify!)	您试图放大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无法旋转： (Cannot rotate:)	您试图旋转以其他相机拍摄、以不同格式记录，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未确定图像： (Unidentified Image)	您试图播放以特殊格式 (例如其他相机或厂商采用的独家格式) 拍摄的图像，或以其他相机重播短片图像。
未确定的声音数据： (Unidentified Sound Data)	由于图像包含一些不适用的格式音效文件，因此无法在图像上加入声音短讯。
受保护！： (Protected!)	您试图删除被保护的图像。
标记太多： (Too many marks)	为打印或幻灯片播放标记了太多图像，无法处理更多图像。
无法标记： (Cannot mark image)	您试图为非JPEG文件设定打印设定。
无法完成！： (Cannot complete!)	无法储存打印或幻灯片播放设定。
无法编辑 (Cannot edit)：	幻灯片播放设定文件被毁坏。

下列列表显示及说明当连接配备直接打印功能的打印机(选购件)时,液晶显示屏可能会出现的提示(提示是否显示视其打印机而定)。

无纸 (No Paper) :	纸匣已空或安装不正确,或进纸方法不正确。
没有墨水 (No Ink) :	打印机没有墨水匣或墨水匣已流空。
不兼容纸张尺寸 : (Incompatible paper size)	放入错误尺寸的纸张。
不兼容墨水尺寸 : (Incompatible ink size)	放入错误尺寸的墨水匣。
墨水匣错误 : (Ink Cassette Error)	墨水匣有问题。
纸张与墨水不配合 : (Paper and ink do not match)	使用不同组合的纸张尺寸及墨水类型。
卡纸 : (Paper Jam)	打印时卡纸。
已更改纸张 : (Paper has been changed)	在显示打印风格选单后更改纸张。
为打印机电池充电 : (Recharge the printer battery)	打印机电池耗尽。
通讯错误 : (Communication Error)	发生通讯错误。
图像无法剪裁 : (Cannot Trim)	您试图修饰以其他相机拍摄、格式不兼容或曾以其他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需要重设剪裁 : (Readjust Trimming)	您试图打印图像的风格,与使用的修饰设定不同。
无法打印 : (Cannot Print!)	您试图打印以其他相机拍摄、格式不兼容或下载至其他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无法打印xx图像 : (Could not print xx images)	您试图打印xx张以其他相机拍摄、格式不兼容或下载至其他计算机编辑的DPOF设定图像。

## 提示列表 (续)

当连接兼容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时，相机可能会出现下列提示。

错误号码会显示在喷墨打印机的控制面板上。请参考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

打印中 (Printer in use) :	打印机正在打印记忆卡 (插入在计算机或打印机) 上的数据。完成当前的打印后，打印机自动开始打印相机的图像。
准备打印： (Printer warming up)	相机正在准备中。准备妥当后，打印机会自动开始打印。
无打印头 (No printhead) :	打印机没有安装打印头。
打印机盖未关： (Printer cover open)	请牢固关上打印机盖。
纸型不对： (Media type error)	取消打印。在打印风格中设定所需的纸张。
选纸杆错误 (Paper lever error)	把纸张选择杆调整至适合的位置。
墨水不足 (Low ink level)	墨水将近用完，请准备新的墨水匣。如果在错误屏幕中选择[继续 (Continue)]，即可以重新开始打印。
漏水箱已满 (Waste tank full)	按下喷墨打印机上的继续/取消按钮，即可重新开始打印。要更换污水匣，请向您购买打印机的商店及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内所列出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打印机错误 (Printer error)	关闭打印机，然后再次开启。如果继续出现错误，请与喷墨打印机的快速入门指南内所列出的佳能客户服务中心联系。



# 规格

所有数据根据佳能的标准测试方法。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PowerShot S30 / PowerShot S40

有效像素数目：	S30	约320万
	S40	约400万
图像感应器：	S30	1/1.8英寸CCD (像素总数约330万)
	S40	1/1.8英寸CCD (像素总数约410万)
镜头：		7.1 (W) - 21.3 (T) 毫米 (相当于35毫米格式的35至105毫米) F2.8 (W) - 4.9 (T)
数码远摄镜：	S30	最大约为3.2倍 (结合光学变焦时，数码变焦最高为10倍)
	S40	最大约为3.6倍 (结合光学变焦时，数码变焦最高为11倍)
光学取景器：		真实图像光学变焦取景器查看范围约82%
液晶显示屏：		1.8英寸，低温多晶硅TFT彩色液晶显示屏 查看范围约100%
自动对焦方法：		TTL 3点人工智能自动对焦。(可单点量度) 可用对焦锁和手动对焦
对焦范围： (从镜筒最前端算起)		普通自动对焦：80厘米 (2.7英尺) - ∞ 微距自动对焦：10厘米 (W) / 30厘米 (T) - 80厘米 (3.9英尺 (W) / 11.8英尺 (T) - 2.6英尺) 手动对焦：10厘米 (W) / 30厘米 (T) - ∞ (3.9英尺 (W) / 11.8英尺 (T) - ∞)
快门：		机械快门 + 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15 - 1/1,500秒 快门先决模式或手动模式可用1.3秒或以上快门 慢速快门设定1.3秒或采用噪讯减少处理
测光方法：		评估、偏重中央平均测光或点测光 (中央点测光或AF区)
曝光控制方法：		程序自动曝光、快门先决自动曝光、光圈先决自动曝光或手动曝光控制 可用自动曝光锁
曝光补偿：		±2.0EV (以1/3级调校) 可用自动包围曝光 (自动包围曝光)
感光度 (相当于底片速度)：		自动 (Auto)、相当于ISO 50、ISO 100、ISO 200、ISO 400及800*。(在自动模式下，相机会自动在相当于ISO 50至ISO 100的范围内调整感光度) * 仅适用于PowerShot S30
白平衡：		TTL自动白平衡、预设白平衡 (设定：白昼、多云、钨丝灯、荧光灯、荧光灯H或闪光灯) 或自定义白平衡
闪光灯：		减轻红眼自动、自动、减轻红眼开启、开启或关闭

## 规格 (续)

闪光范围：	当感光度设定为AUTO（自动）： 35厘米至4.8米（1.15英尺至15.75英尺）（广角） 35厘米至3.0米（1.15英尺至9.84英尺）（远摄） 当感光度设定为相当于ISO 100： 55厘米至4.0米（1.8英尺至13.1英尺）（广角） 55厘米至2.5米（1.8英尺至8.2英尺）（远摄）
闪光曝光补偿：	±2.0EV（以1/3级调校），可选择闪光曝光锁
拍摄模式：	自动 创意区域：程序、快门先决、光圈先决及手动 图像区域：人像、风景、夜景、快速快门、慢速快门、色彩效果、辅助合并与短片
连续拍摄：	高速连续拍摄：约每秒3张图像（S30）；约每秒2.5张图像（S40） 标准连续拍摄：约每秒2张图像（S30）；约每秒1.5张图像（S40） （当分办率设定为大、压缩率设定为佳及关闭液晶显示屏）
自拍机：	延迟约2秒/10秒后拍摄
PC连接拍摄：	可用（仅适用于USB连接。请使用附送的RemoteCapture软件。）
储存媒体：	CompactFlash™（CF）卡（Type I与Type II）
文件格式：	相机文件系统（Camera File System）设计规则，兼容DPOF标准
图像记录格式：	静止图像：JPEG（Exif 2.2）* 或RAW 短片：AVI（图像数据：Motion JPEG，声音数据：WAVE[单声道]）
JPEG压缩模式：	极佳、佳或普通
记录像素数目：静止图像：	大：（S30）2048×1536像素 大：（S40）2272×1704像素 中1：1600×1200像素 中2：1024×768像素 小：640×480像素
短片：	320×240像素（约30秒）** 160×120像素（约120秒）** 每秒约15个画面 ** 括弧中的数字表示一个短片片段的 longest 记录时间。
重播模式：	单一（可显示条形图、索引（9张小图图像）、放大（液晶显示屏或取景器上约2.5倍或5倍（S30）；或3倍或6倍（S40））或幻灯片播放声音短讯（长达60秒） 小型照片热升华打印机LCP-10及配备直接打印功能的喷墨打印机直接输出图像

显示语言：	英文、德文、法文、荷兰文、芬兰文、意大利文、挪威文、瑞典文、西班牙文、中文及日文
我的相机设定（自定义）：	起动图像、起动声音、快门声音、操作声音及自拍机声音 使用附送的软件从相机下载数据，即可自定义。
介面：	通用串行接口（USB）、音频/视频输出（可选NTSC或PAL，单声道）
电源供应：	1. 锂离子充电电池（类型：NB-2L）（附送） 2. 交流电转接器ACK700（选购件）
工作温度：	摄氏0 - 40度
工作湿度：	10 - 90%
大小（宽×高×深）：	112×58×42毫米（4.4×2.3×1.7英寸）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约260克（9.3盎司）（仅相机机身）
(W)：广角 (T)：远摄	

\* 本数码相机支持Exif 2.2（即Exif Print）。Exif Print是加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的通讯标准。连接Exif Print兼容的打印机时，拍摄时的相机图像数据会被设定为最佳化效果，并以最高素质来进行打印。

#### 电池 NB-2L

类型：	锂离子充电电池
标称电压：	7.4V
标称容量：	570 mAh
充电次数：	约300次
工作温度：	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33.3×45.2×16.2毫米（1.3×1.8×0.6英寸）
重量：	约40克（1.4盎司）

#### 充电转接器 CB-2LT / CB-2LTE

输入电压：	交流电100-240V（50/60Hz） 0.17A（100V）-0.10A（240V）
标称输出：	直流电8.4 V 0.5 A
工作温度：	摄氏0—40度（华氏32—104度）
大小：	91×29.5×56毫米（3.6×1.2×2.2英寸）
重量：	CB-2LT：约86克（3.0盎司）/CB-2LTE：82克（2.9盎司）

#### 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700（选购件）

输入电压：	交流电100—240V（50/60Hz） 0.32A
标称输出：	7.4V 交流电/2.0 A
工作温度：	摄氏0至40度（华氏32至104度）
大小：	112×29×45毫米（4.4×1.1×1.8英寸）
重量：	约186克（6.6盎司）

## CompactFlash™ 卡

卡槽类型：	Type I
大小：	36.4×42.8×3.3毫米 (1.4×1.7×0.1英寸)
重量：	约10克 (0.4盎司)

# 索引

CF卡	106
CompactFlash卡	21, 22, 23, 106
DPOF设定	107, 119, 128
ISO感光度	87
RAW文件格式	64, 133
WAV文件	32, 43, 98

## 二画

人像模式 	49
--	----

## 三画

小型电源转接器	19
个人计算机连接模式	12, 28
广角度	37

## 四画

幻灯片播放	99, 136
手动	70
日期/时间	24, 138
风景模式 	49
开始	28, 41-43, 139
开关电源	27-29
分辨率	61
文件格式	64, 133
文件编号	89
文件编号重设	89
介面	10, 112, 121

## 五画


白平衡	74
记录文件格式	64
闪光灯	47
闪光曝光补偿	78
闪光曝光锁	81
电池	15
电池充电器	15
对焦	84
对比度	87, 135
打印设定	107

## 六画

交流电转接器	19
光圈先决自动曝光 <b>Av</b>	68
光圈设定	65, 66, 68, 70
自拍机	58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77
自动重播 (幻灯片播放)	99, 136
自动对焦框	71
自动模式 <b>(AUTO)</b>	44
自动曝光锁	79
色彩效果	52

创意区域	13
过度曝光警告	33
压缩率	61, 133

## 七画

删除	105
快门	41-43, 139
快门速度	50
快门键	34
我的相机	41, 139
条形图	33
连续模式 	59
传输命令	132
远摄	37
声音	40-43, 140
把设定重设为预设值	141
声音短讯	98
扬声器	10

## 八画

取景器	12, 30
夜景模式 	50
拍摄	27, 29, 44
拍摄模式	90
放大图像	93
直流电接合器	19
单一图像重播	92
饱和度	87
图像特性	87
图像区域	13
变焦	37, 60, 93
规格	151-154
视频/音频输出端子	10, 142
视频系统	138, 142

## 九画

亮度	137
保护	103, 136
指示灯	12, 27
故障排除	144-146
省电	28, 138
相机带	26
相机软包	26
相机护理	143
重播	94
音量	137
点测光	82
显示模式	30-33
测光方式	82
选单	133
哔声	137, 139, 140

## 十画

家用电源 .....	19
格式 .....	106
索引重播 .....	94
语言设定 .....	25, 138

## 十一画

旋转 .....	97
液晶显示屏 .....	30-33
清洁 .....	143
部件指南 .....	10
减轻红眼功能 .....	48
辅助合并模式 .....	53

## 十二画

焦距 .....	37
短片  .....	56
程序自动曝光 P .....	65
黑白模式 .....	52
微距模式  .....	57
锐度 .....	87
提示 .....	147
提示查看 .....	31-33

## 十三画

跳换 .....	95
数码端子 .....	10, 112, 121
数码变焦 .....	37, 60, 134

## 十四画

慢速快门 .....	51
------------	----

## 十五画

播放 .....	92
----------	----

## 十九画

曝光 .....	77
曝光补偿 .....	73

## 注意事项

本相机专为配合原装佳能品牌的数码相机配件（“佳能品牌配件”）使用而设。您可配合非佳能品牌的配件使用，但如果本相机配合非佳能品牌的配件使用而造成任何损毁，佳能将不负任何责任。

# Canon

如有任何印刷错漏或翻译上的误差，望广大用户谅解。  
产品设计与规格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2002 Canon Hongkong Co., Ltd.  
0027W063

PRINTED IN HONG KONG